

## 第四章 潭南與外來團隊的互動關係

921 震災發生後，許多的外來重建團隊與民間組織密集且頻繁地進入潭南，關心潭南的救援、安置與重建，他們抱持怎樣的角色地位與策略介入潭南村的災後重建？眾多的重建團隊與組織造訪潭南使得潭南頓時成為原住民災區中的明星部落，受到各方的矚目。而各外來團隊所帶來了的眾多救援、安置與重建上的專業協助與資源也引起其他部落的欣羨，由表面上來看潭南似乎擁有豐沛的人力與資源，對其災後重建之推行應有相當的助益與成效。但在潭南災後重建的各個重建面向與方案的實際執行時，卻未如預期般地有效且順利推展。探討其原因除了潭南既存之長期累積與沈澱的內部對立與衝突的影響外，潭南與外來團隊間的磨擦與衝突也是因素之一。本章即在討論各重建團隊在重建過程中的實際運作，及與潭南當地居民的互動關係。筆者將以由各外來團隊介入潭南災後重建的時間、其所從事之工作面向與性質、採取的參與策略與執行方式，對其所執行重建方案之成效與其與當地居民間之互動關係的影響。筆者將依據不同外來重建團隊所推行的兩個重建方案 - 「布農族卡社群文化會館的興建」與「潭南國小的重建」進行更深入的說明與論述。

### 第一節 外來團隊的進駐

921 震災發生後，有許多外來工作團隊進入潭南村，大小先後不下 20 個之多（陳茂泰 2001：1-2）。長期進駐潭南，並且有具體之行動目標、重建計畫與方案者有：1.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室進行的『九二一永續家園再造方案----南投縣信義鄉布農族社區總體營造計畫』；2.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的『南投縣信義鄉潭南村家園再造/公共環境營造計畫』；3.浩然基金會潭南國小的重建工程，除了學校硬體設備的重建外，浩然基金會還規劃了一系列關於重現布農族卡社群傳統文化的計畫，分為編織、生態，並有一攝影團隊紀錄潭南村重建過程的種種。其他還包括台灣世界展望會及中研院民族所之「瑞岩與潭南的安置 - 重建人類學的比較探索研究計畫」等。各工作團隊投入了不少的人力與經費在潭南村的重建上，分別從不同的專業領域來關心潭南村的重建工作，也使過去沒沒無聞的潭南村一夕之間成為明星災區。

表七 潭南村外來工作團隊一覽表

編號	計畫名稱或團隊	參與團體及人員	備註
1	九二一永續家園再造方案 --南投縣信義鄉布農族社區總體營造計畫(文建會) <sup>103</sup>	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室 計畫主持人：蔡瑞霖教授、 明立國教授 工作人員：南華大學美學與藝術管理 研究所、環境藝術研究所及歐洲研究 所之「社區總體營造」及「社區美學」 課程研究生 9 人、推廣部碩士專班學 生 25 人。	可再區分為地利線與新中橫線兩組。地 利線之主持人為蔡瑞霖教授，其計畫執 行主要地點為潭南村，其協同主持人為 潭南災後重建委員會主委 Pion、顧問也 包括當時之村長兼重建委員會副主委 Ulan。在潭南村進行家戶訪問，了解各 戶的實際受災情況及需要、對村內重建 工作的看法。曾計畫欲發行社區報，但 因執行與經費上的困難而作罷。於 2000 年 11 月正式退出潭南，12 月計畫結束。
2	潭南村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 九二一震災災區原住民住宅建 築式樣規劃設計計畫 布農家 屋標準圖(原民會) 南投縣信 義鄉潭南村家園再造 - 公共環 境營造計畫(文建會) 布農族 卡社群文化會館暨緊急避難中 心及第三鄰駁坎興建方案(國 際獅子會 300A1 區) 布農族居 住文化研發與傳承計畫(浩然 基金會) 潭南臨時天主聖堂。	社團法人中華建築文化協會 東海建築工作隊原住民組 主持人：T1 協同主持人：T2 工作團隊：T3、姜樂靜等約 20 人。	最早長期進駐潭南的外來團隊，也是潭 南災後重建中最主要之駐點重建團 隊，負責潭南各項災後重建計畫的執 行、潭南臨時天主聖堂、「布農族卡社 群文化會館暨緊急避難中心」及第三鄰 駁坎的興建。文化會館已於 2000 年 12 月 9 日落成。目前該計劃已結束，該工 作隊已退出潭南村。雖已不再駐點，但 在潭南仍有推行各種小規模之工程建 設，如生態步道之設置。而東海建築工 作隊也參與了浩然基金會負責之潭南 國小重建規劃方案。

<sup>103</sup> 相關資料取自 九二一永續家園再造方案----南投縣信義鄉布農族社區總體營造計畫  
<http://www.tacocity.com.tw/cesroc/new/camp/2730.htm>。

編號	計畫名稱或團隊	參與團體及人員	備註
3	潭南國小校園重建方案。	<p><b>浩然基金會</b></p> <p>委任姜樂靜建築師規劃潭南國小重建設。並接受姜樂靜建築師所提的相關軟體計畫，有相關布農族傳統編織、染編技術、生態植物、建築及調查過程之平面、影像紀錄等計畫。</p> <p>染織團隊 - <b>台南藝術學院應用藝術研究所纖維組</b> 陳景林教授、楊偉林等 5 位研究生、<b>布農傳統織布文化工作者</b> 翁立娃、李建國。</p> <p>生態團隊 - <b>果然文化工作室</b> 王雅麗、馮小非、<b>玉山國家公園解說員</b> 林玉琴。</p> <p>教育團隊 - <b>柑園文教基金會</b> 柑園國中校長王秀雲、訓導主任李惠銘、楊勝坤。</p> <p>攝影團隊 - 陳樂人、廖慶昇。</p>	<p>潭南國小自民國 88 年 12 月確定由浩然基金會認建，民國 89 年 7 月動工，已於民國 90 年 10 月 5 日完工落成。並集結所邀集之各團隊編寫了《布農的家 - 潭南社區文化傳承系列》套書，共有《阿媽的織布箱 - 傳統織布篇》、《部落山林紀事 - 動植物生態篇》、《植物的煉金術 - 植物染與纖維篇》和由東海建築工作隊負責編著之《布農小朋友 ba hin 和 qa vu tadh 的家 - 建築篇》。</p> <p>針對潭南、地利、雙龍等部落之布農族傳統染織植物與技術進行調查，並教導村中婦女與學童布農族傳統編織技術與文化，並與生態團隊合作將相關調查匯集成具有布農文化特質的小學鄉土教材。</p> <p>針對潭南村週遭生態環境進行調查，並觀察震災後的生態環境的改變。</p> <p>協助國小重建設計理念討論與構想推動，師生關係、學校與社區關係的良好互動，國小重建與社區重建結合。</p> <p>將所有相關團隊調查過程、重建過程及村中大事予以平面與影像的紀錄。</p>
4	瑞岩與潭南的安置：重建人類學的比較探索研究計畫。	<p><b>中研院民族所</b></p> <p>計劃主持人：陳茂泰教授</p> <p>研究助理：黃逢明、陳怡文、鄭安晞、</p>	<p>較其他工作團隊晚進入部落，於 2000 年 3 月正式進入潭南，多以參與觀察、深度訪談為主。計畫經核准正式實施之</p>

編號	計畫名稱或團隊	參與團體及人員	備註
		詹佳慧、張擎、李家源。	前 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3 月間，陳教授指導政大原住民學生至潭南從事一般性的現場質化普查工作正式進入潭南前。其研究主要是檢測人類學有關安置與重建此等議題的若干理論範式，特別是：安置的四階段發展說以及優質發展的社會文化福祉論。後鎖定兩個主題，潭南部落的教育變遷與重建過程中遭遇的困難與社會衝突，來進行調查研究。因經費補助停止之因素，而於 2001 年 2 月 6 日中止計畫。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除了這四個較長期進駐潭南的外來團隊之外，台灣世界展望會對潭南的災後救援與安置也做出相當大的貢獻。如潭南村災民居住的組合屋即是由世界展望會與日本紅十字會捐贈，自 921 地震後的 11 月開始發包動工，至隔（2000）年 3 月完工落成災民得以進住。而世界展望會也在潭南、地利、雙龍等部落進行各種社區服務工作，如探訪孤單老人並送餐、災後失親與貧困兒童的認養、心理諮詢、家庭訪視等。

至於其他的組織與機構不是捐贈各種救援與重建物資與經費，就是前來潭南訪視慰問災民。據筆者所知，新竹市政府與世界展望會捐贈天主教臨時聖堂之籌建經費、國際獅子會 300A1 區捐助興建文化會館與修建第三鄰駁坎、「台北之音」廣播電台捐助 20 萬元、高雄協助基金會、二林關愛基金會及各縣市布農同鄉會等民間組織都曾捐助各種食物與日用品等物資、高雄醫學院基督教醫療服務團也至潭南進行義診活動、中華兒童慈善基金會至潭南國小發送急難救助背包，並宣導各種災害避難與救助知識與因應措施、台灣原住民族九二一重建促進會與中國人權協會台灣原住民工作團等相關單位也曾至潭南進行災後救援、安置與重建之意見座談與問卷訪查。另外，尚有許多學術團體與大專院校也曾至潭南進行各種災後與社區服務，如台大、東海、高雄醫學院等。

以上這些就足以說明外界對潭南的災情與後續重建，投注了相當心力的關注與相當程度的經費、資源與人力，難怪引起其他災區部落的欣羨。但根據筆者的田野經驗，災後重建並非只是大量經費與人力的投入即可獲得迅速且有效的成果，如此單純。其牽涉的層面很多，雖然經費與人員的投入固然對災後重建工作之推行有所助益，然而部落內部組織的無能與缺乏效率、部落原有之政治宗教等派系的權力鬥爭與衝突、部落與外來團隊間因在結構與運作上之歧異所產生的衝突與摩擦等也會影響災後重建工作的進行。因此，外來團隊在其進駐災區與介入災後重建工作時，必須經過相當縝密的深思熟慮，設定介入時的角色、策略與如何與當地居民進行溝通協調，推行共同所擬定之重建目標與願景，進而協助當地居民在面臨受震災摧殘而滿目瘡痍的家園及接踵而來且複雜糾結的重建工作之困境，能夠自立自主地重建與營造出符合其需求的生活環境。而不是只憑藉著一股關懷助人的熱心與意氣，或是將災區作為其身為知識份子贖罪或自我實踐的場域，忽視當地居民之自主意識，一味地推行其所認定之重建目標。

## 第二節 各外來團隊的介入及其與潭南之互動關係

談到外來團隊參與潭南災後重建工作的情形，筆者主要以表 4-1 所列之長期駐點潭南的四個外來團隊來進行相關討論。而筆者也擬以其介入之時間與其所從事之工作層面、參與的方式與潭南當地之溝通程度為向度來論述。

### 一、各團隊介入之時間與其所從事之工作層面

依各團隊最初進入潭南的時間來看，東海建築工作隊、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室、「瑞岩與潭南的安置：重建人類學的比較探索研究計畫」之前置工作人員 - 政大原住民學生，皆於 921 地震後 1 個月即 1999 年 10 月間<sup>104</sup>，先後至潭南關心與瞭解當地災情與重建需求。而浩然基金會則是在同年 11 月間經當時仍為總統候選人陳水扁先生的引介下，進入潭南參與相關重建工作，12 月初經實地至潭南視察及多方考量後，浩然基金會始正式認養潭南國小的重建工作，啟始了其參與潭南災後重建之腳步。但各團隊正式執行其重建規劃方案與研究計畫的時間上順序與其進入時間之早晚也不盡相同。

#### （一）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

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自 1999 年 10 月進入潭南村後，隨即協助潭南成立重建委員會、重建工作站，並有工作人員長期駐留工作站。其申請文建會「美化公共環境計畫」之子計畫「家園再造 - 公共環境營造」，進行「潭南村家園再造 - 公共環境營造計畫」。也針對潭南村受災情形進行調查，包括房舍及駁坎、道路及排水系統、地表地形之變化、公共設施、自然生態環境等方面。2000 年 1 月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也接受行政院原民會之委託，進行信義鄉各部落之重建規劃，潭南村即為其中之一<sup>105</sup>，除了依據災情進行各種受災戶家屋重建意願與需求調查外，也對整個社區公共環境與設施之修復與重建、建地擴編等進行規劃與評估。東海建築工作隊規劃的理念基礎除了災後受損的復原，還包括願景的初擬。在願景這方面，其提出一個「布農族卡社群文化生態家園」的理想，並結合周遭之日月潭、地利、雙龍等村之

<sup>104</sup> 東海建築工作隊是於 10 月 21 日造訪潭南，「瑞岩與潭南的安置：重建人類學的比較探索研究計畫」前置人員與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室則分別於 10 月 24 日、25 日進入潭南。

<sup>105</sup> 另二部落為明德村與地利村。

自然人文資源共同發展文化復振及深度旅遊。後來也參與了由原民會委託淡江大學之「災區原住民住宅建築規劃與設計案」，負責「布農家屋」的設計與研發工作（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二 21-22），東海建築工作隊便由其成員及系友之三位建築師，依據布農族建築居住文化，配合災民實際需求如建材與防震上之考量，為三個布農族部落 - 仁愛鄉中正村、信義鄉地利村與潭南村設計出九種類型的布農家屋重建類型方案，供災民參考。東海建築工作隊接受政府公部門委託或向公部門申請經費之重建相關計畫，茲整理如下（張玲、王志忠 2000）：

1.潭南村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原民會）。此計畫乃信義鄉公所委託之災後損害調查規劃，作為公部門預算企畫、執行的依據。執行時間為 2000 年 1 月至 4 月，因為執行時間短促，因此諸如社區營造、生活軟體重建等課題需配合其他子計畫補強。

2.潭南村家園再造 公共環境營造計畫（文建會）。主要目的是在重建推動過程中，協助社區組織進行家園再造，並適時引入外界資源，推動長期社區文化產業的多元發展。執行時間為 2000 年 2 月至 12 月。而其所面臨之困難是家屋重建的實踐案例需進一步推動，以探觸各個環節所面臨的阻礙。

3.九二一震災災區原住民住宅建築式樣規劃設計 布農家屋標準圖（原民會）。計畫目標是針對布農家屋於現代社會中的新機能進行設計，發展適合當地的住宅形式，並藉以提供居民取得銀行貸款所需設計圖及估價文件。執行時間自 2000 年 4 月至 6 月。計畫執行上之問題為，需原住民委員會推動『標準圖』並宣達至居民，才能發揮預期功用；此外，現今營建生態著重於混凝土或鋼構造，無法有效降低造價，因此需從另一方面思考家屋重建議題。

至於由國際獅子會 300A1 區捐款之「布農族卡社群文化會館暨緊急避難中心」與第三鄰駁坎的興建案，則是經由久美國小校長馬彼得之引介而促成的。國際獅子會便於 1999 年 12 月 27 日前往潭南勘查與確認，並先行補助經費。（ibid：三-9）而在經東海建築工作隊與重建委員會協商討論後，再與居民意見溝通後，決定正式規劃設計形式，並於 2000 年 4 月正式動工，同年 12 月 9 日落成。而潭南臨時天主聖堂也是東海建築工作隊受潭南天主教會委託，接受新竹市政府、世界展望會的捐款協助而規劃興建，自 1999 年 12 月確定土地合法取得後，開始進行整地工作，並於 2000 年 10 月正式完工啟用。

由上述之描述可知，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是最早進駐潭南村，而且是負責潭南村的各種硬體建設重建，包括公共環境營造與家屋重建的主要團隊，也是在潭南村災後重建過程中，與潭南居民互動最頻繁、時間最長的外來團隊。東海建築工作隊也因此成為其他外來團隊進入潭南時，多會先與其接觸、聯繫以獲取潭南重建相關資訊，其在潭南災後重建工作之推行、潭南與外來團隊之互動關係及各外來團隊間的溝通協調都扮演了相當重要且關鍵的角色。

## (二) 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研究室

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研究室也是於震災一個月後之 1999 年 10 月底進入潭南，其在與潭南村重建委員會討論後，得知村民對相關政令及辦法皆模糊不清，於是立即與鄉公所聯繫，將問題反映給鄉長，商議相關策略，並促請即刻強化進行。其也體認到「公部門推行災後重建步調緩不濟急，統整效率不彰，急需專業團隊進駐協力」之問題，因此於 1999 年 12 月向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九二一永續家園再造方案」提出「南投縣信義鄉布農族部落的社區總體營造計畫」申請，並順利通過。其計畫期程為 2000 年 1 月 12 月，為期一年，計畫地點與範圍則是南投縣信義鄉各布農族社區，其計畫目標為「在家園重建的過程當中，同時兼顧環境、生態、文化及心靈的整體規劃與重建」。因為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團隊的主要服務對象不侷限於潭南村，而是信義鄉的各布農族部落，所以因各部落分佈路線不同，其整個計畫分為「新中橫線」和「地利線」兩大部份，雙邊同時進行，相互支援及互動。由蔡瑞霖教授負責「地利線」之各部落；明立國教授負責「新中橫線」之各部落。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研究室也結合了各部落在地的團體組織如南投縣信義鄉布農文化協會、信義鄉望鄉、久美社區「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工作團隊」及「部落生活新風貌計畫」工程監督委員會、及信義鄉潭南村 921 災後重建委員會，政府機關單位如信義鄉公所、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與各外來重建團隊與組織如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浩然基金會、大陸工程公司、富邦建設公司，共同來推動<sup>106</sup>。其計畫主要內容為，針對受災戶進行普查建檔，瞭解其實際性與急迫性之需求與問題，並協助其解決之，也讓災民能

<sup>106</sup> 「九二一永續家園再造方案---南投縣信義鄉布農族部落的社區總體營造計畫」之相關資訊，取自中華民國社區營造學會網站之「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九二一永續家園再造方案」」網頁。  
<http://www.tacocity.com.tw/cesroc/new/default.htm>.



夠瞭解災後相關政策法令及相關規定；整合社區既有組織與人力資源，進行有效充分之協調與運用，進而培養社區幹部人才；推動社區總體營造理念與實務的研習；協助當地社區成立社區工作團隊；設置「921 布農族社區重建網站」，舉行「布農生活空間及產業文化」研討會、「信義鄉布農族青少年暑期夏令營」活動與規劃舉辦聖誕節及歲末聯歡活動。

此計畫內容之設計非常符合受災布農族社區之需求，但是筆者自 2000 年 8 月起在潭南與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團隊成員實際接觸、討論並親身參與觀察其工作情形，發現其工作仍在針對受災戶的全面性普查與建檔、潭南村之人文地景等基礎資料之建立階段。而在 9 月之後，其部分工作學生因開學返校上課而離開潭南後，也僅剩一位專任助理不定期駐留潭南，從事潭南重建訊息之收集與彙整工作。至 11 月後，筆者也未曾在潭南親身接觸或聽聞其團隊與潭南之接觸或互動，可說已完全退出潭南村。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團隊相較於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是偏向於潭南村災後重建中之災情與災民實際需求與急迫性問題之調查、社區組織與人力協調運作等訊息傳遞、人力資源整合等層面之工作，不過殊為可惜之處是其預計之計畫實施內容，在潭南並無確實且及時地執行，而這或許與其計畫施行地點與範圍涵蓋整個信義鄉各布農族社區，因此無法集中心力於潭南有關。另外，2000 年年中其在潭南之合作團隊之一 - 潭南重建委員會即停止運作，也影響了其在潭南相關計畫工作之進行與推展。

### (三) 浩然基金會

1999 年 11 月初浩然基金會及大陸工程人員先參與潭南重建資源統籌會議初步瞭解潭南之災情與所需之協助，12 月 4 日再由其執行長林明宏先生正式至潭南國小瞭解學校重建有關事宜、學校特色及辦學理念後，確定正式認養潭南國小重建(潭南國小 2001:8) 隔(2000) 年 1 月 31 日於潭南社區活動中心浩然基金會舉行認養潭南國小重建之正式簽約典禮。林執行長表示：「在整個重建工作方式上，捐款也許是最簡單而直接的方式，但是這種方式並沒有辦法真正利用重建的機會給部落帶來一些轉機，若是能藉由這次機會提供部落村民自信心，整個重建工作才會更有意義！」(林芳怡、林惠文、鍾尚怡 2000:130) 因此，浩然基金會便思考如何規劃出一個軟硬體兼備的重建方案，並如何結合學校與社區之力量來共同推行潭南國小重建。於是浩

然基金會邀請了各個團隊如柑園文教基金會、果然文化工作室等配合硬體建築的重建，規劃了「潭南社區文化傳承系列」鄉土教材，協助潭南社區文化傳承與社區地方特色之發展。

期間浩然基金會並委託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原住民組為規劃單位，並由東海大學建築系系友姜樂靜建築師執筆設計規劃，T1與趙力行建築師為創意指導，謝英俊建築師為設計顧問，並參考浩然基金會先前多次與學校老師、學生和村民的座談與協商後所歸結之要點，編寫了《潭南小學校園重建計畫書》，並於正式簽約當天發表、報告。計畫書中不僅提出了潭南國小的基本資料、基地分析與重建契機、潭南小學空間營造之目標、潭南國小設計途徑與3種設計方案外，也針對結合學校與社區來評估與規劃潭南村“兒童學習環境”之可行性，將學校做為社區的學習樞紐，整合村中各方之資源，以社區之共同利益為依歸，來推動潭南部落重建。書中也針對布農卡社文化之復振與傳承、潭南村產業振興等提出相關建議方案，也羅列了許多外來可提供相關協助之人力資源及社區工作團隊之建立，此計畫書可謂潭南國小重建之各種相關面向均兼顧了。而3種設計方案經過浩然基金會與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之討論後，保留姜樂靜建築師之「結合布農家屋之操場環繞教室」方案及趙力行建築師「有機建築之屋頂操場」方案等二方案。經過與村民的溝通討論後，由村民票選決定採用那個方案，姜樂靜建築師之方案獲得在場多數村民的青睞，雀屏中選，成為未來潭南國小重建之設計藍圖。同年6月4日浩然基金會舉行「潭南國小重建正式說明會」，由林執行長主持，首先由姜樂靜建築師說明校舍重建硬體部分，接著介紹各工作團隊及其各自的工作項目與重點。6月22日潭南國小第36屆畢業典禮，陳水扁總統蒞臨主持。在一切重建設計規劃就緒之後，7月11日，浩然基金會於潭南國小操場原址舉行校舍重建動土典禮，南投縣長彭百顯與浩然基金會林執行長共同主持，由欣祥營造建設公司負責工程施作。2001年5月19日浩然基金會董事長殷琪、林執行長與九二一重建基金會執行長至潭南國小重建工地視察，除參觀重建工程外，更增加百餘萬預算充實學校圖書、教具等教學設備。2001年7月31日的桃芝颱風使得潭南國小重建進度受阻，使得原本預定之完工落成日期由2001年9月延宕至10月5日才舉行正式完工落成典禮，而陳水扁總統與殷琪董事長也再次參與主持。至此，潭南國小重建工程總算告一段落，潭南國小師生與潭南村民終於擁有了一座美麗、嶄新且具多功能的新校舍。

浩然基金會於潭南國小的重建過程中，其不僅要求校園實體建築與空間之重建與營造，也強調在各種軟體措施之配合，更著重於潭南居民的參與討論與自主動員，並藉由潭南國小重建來帶動結合潭南部落的災後重建工作。因此，浩然基金會也與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共同協助「潭南村重建工作站」之成立，以提供外來團隊、重建委員會和居民互動討論的場所。其也希望在潭南國小重建的整合性重建模式，能夠提供日後潭南重建工作的一個思考方向。

#### (四) 中研院民族所

中研院民族所陳茂泰教授主持之「瑞岩與潭南的安置：重建人類學的比較探索」計畫，正式執行時間始於 2000 年 3 月底，陳茂泰教授帶領兩位助理至潭南就重建相關事務進行初步瞭解工作。但在此計畫經中研院院內核准正式執行之前的 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的 3 月，陳茂泰教授則已指導政治大學原住民學生至各災區原住民部落從事一般性的現場質化普查工作。此計畫以南投縣信義鄉潭南村 (Walavi) 與南投縣仁愛鄉瑞岩村 (Matsitoban) 這兩個部落作為比較探索的焦點地區。瑞岩為泰雅族部落，潭南為布農族部落，這些部落跟三叉坑、雙崎、德化社都被行政院原民會列為必須遷村的地區。此計畫欲以『原鄉重建，工作站設立』的行動策略，正式介入部落重建工程，在自決的脈絡中協助部落成立重建委員會，彙整部落重建意願與規劃；提供一個相關政策與資源訊息進入部落之管道；進行部落人文環境調查；連結各部落之經驗互動，建構各部落重建過程中對話與相互學習之空間；藉由與部落重建委員會與部落居民之互動過程中，不斷修正並訂立工作站之工作事宜與計畫目標。(陳茂泰 2001a：2-3) 陳茂泰鑑於各級政府單位提出之許多重建方案雖然窮盡一切可能相關面向，但因缺乏人類學的涉入，使其都顯露出一個共通的特質：缺乏社會文化合理性的分析 (socio-cultural soundness analysis)。其計畫乃試圖採納應用人類學中文化仲介 (cultural brokerage) 的策略，提出社會文化合理性分析進而把重建/安置當成一種事業 (undertaking) 來仔細經營，協助災民表達對安置/重建的需求優先順序，對於安置/重建的政策釐定、規劃、執行，乃至監控皆能有效地參與 (陳茂泰 2001b：2-3)。社會文化合理性分析將對整個遷村計畫，提出一種平衡的觀點，對各部落的重建方案提出分析與執行的建議，有益部落重建所需要的良好規劃、領導制度的品質改善、社區參與、社區凝聚力及合宜的成本支

出。其計畫將透過社會文化合理性分析作為原鄉工作站運作的主軸，最終目的是藉由這種互動合作的介入方式，提升原住民部落的社會福祉。(ibid: 4-6) 而其研究人員之角色定位則採取行動者與研究者兩種角色不停交叉運用的雙元策略，一方面避免部落民眾對單向擷取訊息的純學術研究者所抱持之排拒態度，並能避免使部落民眾與外來團隊間的衝突廣度與強度持續擴大與加深；另一方面也能更實際的貼近與瞭解部落民眾的需求，並提供其必要之協助。

其先閱讀中英文有關災害事件的文獻(如書籍、期刊文章、研討會論文、電子報報導等等)之外，也對已有關於潭南及瑞岩的人類學民族誌研究書籍與期刊論文加以涉獵，以初步瞭解二部落之社會文化概況。並將工作重點先鎖定交通上較為便利的潭南，瑞岩之調查工作則挪移至 2000 年始密集進行。其成員從 2000 年 3 月底至 2001 年 1 月底實際至潭南共進行了 15 次的田野調查，針對潭南的受災情形與重建過程進行初步觀察與瞭解，爾後則根據數位特定人物作為主要報導人進行深度訪談，以獲得更深入的訊息。後則鎖定潭南村之「教育變遷」與「重建過程中的困難與衝突」等兩大問題面向進行初步的探討與分析。但 2001 年 2 月 6 日因為經費不足，使得此計畫無法繼續執行，於是中研院民族所之「瑞岩與潭南的安置：重建人類學的比較探索」計畫成員正式退出潭南，但仍有部分成員因個人學業研究因素而仍持續至潭南從事田野調查，筆者即為其一。

此研究團隊在潭南主要從事研究調查之工作，並無實際參與重建規劃與執行，其計畫預計成立之原鄉工作站也因計畫經費不足而無法執行。其以人類學之學科知識角度針對潭南災後重建過程中的重建規劃與設計是否符合當地之社會文化適宜性，外來團隊與部落居民間的互動是否具有階序性權力關係存在等問題面向，為部落居民提出相關修正、變遷與執行策略之建議。因此，此研究團隊對於潭南災後重建工作之多為觀察研究之層面，與上述的另三團隊實際在潭南推行其重建方案與計畫有相當之迥異。

## 二、各團隊的參與方式及其與潭南的溝通程度

由於各團隊之形成動機、運作目標與專長性質等皆不相同，因此其參與介入潭南災後重建工作，及與當地居民互動與溝通時各有其不同的方式與成效。

### (一) 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

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在第二次造訪潭南時，確認尚無其他規劃團隊與單位認養後，便初步決定成立潭南重建工作隊。爾後便正式拜訪當地村長、社區發展協會、教會人員實際瞭解潭南的受災情形。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正式進駐潭南後，即以其建築之專業知識與角度就潭南村之房舍受損模式、駁坎、擋土牆、道路排水系統等公共設施之毀壞情形、自然環境如地形地貌之改變等受災情況進行調查。除了針對現有住戶與受災戶進行訪問，並拍照、繪製受損情形外，也配合東海大學建築系學生之設計課程製作了潭南村第一、二、三、四鄰五百分之一的社區模型供為參考。其團隊更向地政事務所申請潭南村所有住戶之地籍圖、土地登記簿資料，加以核對現況，以助其進行土地權屬與公共空間界分判斷的依據（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二 18）。而各受災戶之訪問資料也作為其日後進行重建規劃之基本參考資料。

而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與潭南地方人士鑑於公部門所推行之救災重建工作費日耗時，緩不濟急，而為了能更有效率解決各種迫切性問題，有效處理繁重的重建事務，及考量到需有一個對外協調溝通的組織機制，因此在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與浩然基金會等二團隊之協助下，潭南村決定成立「潭南村 921 災後重建委員會」與「潭南村重建工作站」，協助村辦公室與社區發展協會推動潭南重建工作，以潭南為主體，反應潭南重建的實際需求，整合各方資源與意見，規劃出適合潭南的重建步調與方向。東海建築工作隊在執行「潭南村家園再造 - 公共環境營造計畫」及「災區原住民住宅建築規劃與設計案」之布農家屋的設計與研發工作與「布農族卡社群文化會館暨緊急避難中心」與第三鄰駁坎興建案時，在其所發表的規劃報告與研究文本中均宣示，由社區內部的觀點出發，以社區總體營造的精神、運用社區既有工匠進行自立營造與人員的培訓、結合文化觀點的就地取材的方式（黑石板岩），在重建過程中將布農族文化特質融入於重建工程中，俾使重建、經濟與生活、文化與多元化觀光產業的目標發展能同時並進（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三-3、張玲 2001）。

東海團隊既然宣稱要依循著社區內部觀點出發、社區參與的理念，而其也努力地朝此目標實踐，因此不僅協助成立潭南村重建委員會，使潭南居民自我組織、自我動員來推動後續之重建工作，也不定期地召開各種重建座談會、協調會與重建方案說明會等，以使其團

隊、重建委員會與村民能有更多的意見溝通與互動交流的機會與場域。但或因於宣傳不力，或因於村民忙於家園重建事務，各種重建相關會議村民的出席次數與出席率並不高，多半僅有東海團隊成員、部分其他外來團隊成員、重建委員主委 *Pion* 及部分委員與村長 *Ulan*、村幹事 *YH* 等人與少數村民出席。也因多數村民的缺席而使得在會議中進行決策、討論與意見表達時，自然忽略了佔潭南村多數主體之村民的相關意見，這導致部分村民對東海團隊所規劃與推行的重建方案毫不知情，甚至還產生不滿與批評。如布農文化會館之興建，有些村民認為先於災後最迫切之經濟、交通、住屋等民生需求與問題，是不切實際的作法，也批評其號稱仿效布農卡社群傳統家務之風貌，但卻未按照傳統古法形制建築。但村民們也只能無奈地表示：「既然蓋都蓋了，就好想想以後要怎麼用了！」同時在文化會館的土地取得上，東海團隊執行人也與地主在補償金方面因溝通不良，最終無法達成協議，使得文化會館無法取得建築執照與使用執照而成為大違建<sup>107</sup>。

東海團隊在其重建規劃與執行上，與村民之溝通過程管道不夠廣泛與暢通，使得其在訊息的告知上非常單向與草率，雖說有重建委員會之委員們與村長參與各種討論與座談，但其並無法代表所有潭南村民之民意。且在日後其所呈現之規劃與執行文本與實踐中，也無法清楚見到潭南當地觀點之呈現，卻處處可見東海團隊以其第一人稱之經驗描述與權威宣稱。在歷經長期之不良互動與溝通累積後，東海團隊與潭南居民之間也產生不信任與衝突，最後導致重建委員會的停擺，也對潭南災後重建工作之推動造成相當程度的衝擊與阻礙。

## （二）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研究室

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研究室因為其主要工作性質為受災戶之災情與需求調查，相關政策之訊息傳遞與社區組織人力之整合，因此其必須針對潭南村中的各受災戶與社區內部之組織與群體進行深入瞭解，以作為其統籌與爭取相關重建計畫所需之資源及經費之規劃與策略，甚至依據社區既有之組織進而培訓其成立社區工作團隊，由潭南當地居民自主性地規劃與推行日後之社區重建與社區總體營造。而南華團隊為了能降低外來團隊成員與當地居民間的隔閡與差異，增進

---

<sup>107</sup> 陳界良，「布農文物館 無照大違建」，中國時報，中部地方版，民國 89 年 12 月 1 日，有相關深入之報導。

計畫執行之率效，並且也能達到培訓社區組織與人員之功能，於是，無論是地利線或新中橫線之支線計畫，其協同主持人與顧問都聘請當地之部落菁英及領袖擔任。協同主持人主要協助主持人共同規劃、主持、督導計畫之進行；顧問則是提供相關資訊、整合既有資源，與主持人、協同主持人共同規劃、督導計畫之進行。如地利線主要以潭南為重點部落，於是其協同主持人則由潭南重建委員會主委谷憲章來擔任，顧問則由當時之村長與副主委幸源豐擔任。而如此一來，因其工作人員包括了當地部落人士，使得其在與村民互動與溝通上應該較其他的外來團隊更為密切與良好才是。

事實上也是如此，南華團隊為了更確實且貼近地瞭解受災戶之受災情形、重建需求與對未來重建的看法，並採取針對潭南村所有住戶家訪普查的工作方式，其工作人員至各鄰各戶進行訪問，其訪問內容有：1.戶長姓名、年齡、職業、學歷、地址、電話；2.家中成員資料（姓名、關係、年齡、職業）；3.目前困境，如重建、貸款、土地、就業、就學、健康等問題；4.未來問題及希望，並也詢問村民對設置社區報之意見。而其工作人員也在潭南蹲點了整整7、8兩個月，實際參與了村中各種日常事務與活動，迅速地融入了當地之人際關係網絡，與村民建立了較親密深厚的人際關係，消除了與村民間的隔閡，較容易獲得村民的認同與信任，使得其在進行家戶訪談時能確實獲得最真實、第一手的訊息，而其也能根據這些受災戶的意見反應，對外爭取相關資源協助。但南華團隊在做完整個潭南村的受災戶普查資料庫之建立後，其預計之整合、協調社區既有組織與人力資源，爭取重建復原所需之相關資源及經費等後續工作步驟，筆者在其計畫執行期間後期，即2000年下半年，在潭南村的實際觀察及與村民之訪談均未見到其團隊相關之實行。以致於其預計之計畫目標 - 「在家園重建的過程當中，同時兼顧環境、生態、文化及心靈的整體規劃與重建」等另一層面之重建工作無法確實實踐，是殊為可惜之處。

綜觀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研究室之參與方式及與村民之溝通程度均非常良好。確實地採取在地蹲點之參與策略，實際地進行參與觀察融入當地的生活脈絡；深度訪談則能更深入明瞭村民的重建需求與困難。其與村民們間的溝通則採用最直接的單一個人之面對面口語溝通方式，而非如其他團隊多以會議座談性質之多人溝通方式，與村民進行意見討論，因此能消除村民對團隊成員之陌生感與不信任感，

而獲致更全面性、更深層的訊息，忠實地呈現受災居民之需求與心聲。

### (三) 浩然基金會

浩然基金會參與潭南國小重建的方式，並非如一般民間組織僅捐錢認養，不實際參與相關規劃、設計與建設的模式，而是採取整合性與全面性的重建推動模式，希望能夠為潭南國小重建甚至潭南部落重建提供最完善的協助，並為潭南帶來一些日後發展的轉機。浩然基金會在陳水扁的牽線下，決定協助潭南國小相關重建工作後，隨即由林明宏執行長帶隊與大陸工程相關人員親自至潭南會勘訪視，與村長、重建委員會主委、校長、老師、村民和東海團隊進行討論與實際瞭解潭南村與潭南國小的受災與重建情形。隨後更參與了潭南村首次集合各外來團隊人員所舉行之重建資源統籌會議，進行潭南重建工作之協調與合作。浩然基金會便先邀集東海建築工作隊、柑園文教基金會、姜樂靜與謝英俊兩位建築師，共同商討潭南國小重建工作的設計理念與推動構想。在一切初步的設計規劃理念確立後，柑園文教基金會便積極投入與潭南國小師生及潭南居民進行接觸與互動，舉辦多項教師研習及與學生、家長之活動，推動學校與社區間的良好互動模式，以達到「學校社區化、社區學校化」之教改理念。浩然基金會也結合了潭南國小校長、老師、家長會會長、村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柑園文教基金會、柑園國中校長王秀雲、姜樂靜與謝英俊兩位建築師，組成「校園重建委員會」(潭南國小 2001：13)，積極且熱烈地就校園重建事宜進行多次溝通、協商與討論。

而在與潭南國小師生、居民溝通的期間，浩然基金會也委託姜樂靜進行潭南國小校園重建設計，而姜建築師則再邀請趙力行建築師、謝英俊建築師擔任顧問共同參與，集思廣益一起為潭南小校園重建而努力。並於 2000 年 1 月 31 日召開潭南國小設計案的社區說明會，會中展示兩位建築師的設計作品，並陳列相關圖片與模型供村民參考、討論，兩位建築師也分別向村民解說其設計理念與構想。經過村民多方的討論與協商，最後基於考量到基地條件、造價、社區使用之需求，與兼顧布農傳統風格等因素，姜樂靜建築師強調布農傳統家屋空間利用形式的設計案獲得多數村人的認同，而成為潭南國小重建的設計方案。

潭南國小新校舍硬體重建部分，浩然基金會秉持著讓社區居民參



與規劃討論的理念，便與承包之營造商、村長、重建委員會、東海團隊、姜樂靜建築師經過多次討論溝通，決定在不影響施工品質的原則下，儘量招募村內具有技術的村民參與施作，提供村民在地就業機會，不僅能協助村民重建家園，也可改善其生活環境。至於軟體部分，除了由柑園文教基金會著重於學校與社區間的互動之相關教改理念融入課程設計與規劃外，浩然基金會也成立了一個涵蓋建築、生態、藝術等領域專業工作者的「潭南重建團隊」，由浩然基金會執行長林明宏擔任總策畫，邀集東海大學建築系教授關華山、陳世國、張錦榮、台南藝術學院應用藝術研究所纖維組教授陳景林、果然文化工作室王雅麗、馮小非、玉山國家公園解說員林玉琴、藝術工作者翁立娃、李建國、及影像紀錄工作者陳樂人、廖慶昇等專業人士領軍下，廣泛地就潭南村的傳統建築、自然生態、傳統織布等領域進行研究、記錄和傳承，同時請教潭南村中耆老、動員潭南村民與學童參與。當潭南國小落成的同時，他們也完成了「布農的家 - 潭南社區文化傳承系列」套書，嘗試結合學校教育與社區地方文化，以作為日後潭南國小教學時之教材與傳統文化傳承的依據與基礎。浩然基金會原來也想協助村人重建家屋，但經過瞭解後發現，很多原住民的保留地未辦理繼承、過戶，或建在國有土地上，以致地權不清而無法一體重建，最後只得作罷。但浩然基金會為了協助潭南村民在家屋重建與布農傳統文化之結合，便委託東海建築工作隊進行「布農族居住文化研發與傳承計畫」，提供受災戶在往後家屋重建方面的一些建議與參考。

浩然基金會相對於其他外來團隊，最大不同之處在於它本身即提供重建經費，認養潭南國小重建，實際參與其整體重建方案規劃，並邀集各領域的專業學者與團隊，以其各自之專業知識與能力為潭南村打造一所兼具現代與傳統、美觀又實用的小學。而其在重建規劃與執行之策略、與村民互動之角色定位上也較為周全與適宜，不僅協助潭南實體建築之重建復原，在心靈重建與文化重建上也有所兼顧。而在規劃設計上，外來團隊之專業知識、社會服務，與在地居民之在地觀點、生活文化上的結合；執行上也處處遵循社區參與、社區動員的理念與原則。也因此，使得浩然基金會與潭南村民間的互動關係尚相互合作、和睦共處，其所負責重建之潭南國小也獲得多數潭南村民的感謝與肯定。

#### (四) 中研院民族所

中研院民族所之「瑞岩與潭南的安置：重建人類學的比較探索」研究計畫成員參與潭南災後重建之方式，以長時間且深入的人類學田野工作( field work )法為主，因其強調研究人員必須長期居住於當地，參與及觀察當地居民的生活，研究其文化之全貌與脈絡，深入瞭解當地居民之在地觀點(或土著觀點 viewpoint of the natives)，以達到人類學研究應具有之全貌觀。而為了更深入潭南居民的日常生活，進行參與觀察與深度訪談，其成員便積極地與當地居民建立友好信賴的關係。在瞭解潭南村的種種基本情況後，計畫成員便鎖定村中的數位特定人物與意見領袖如村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重建委員會主委與委員、長老教會牧師與長老、天主教會神父等人，作為主要報導人進行深度訪談，以探尋更深入的訊息與現象。除了主要報導人之外，其計畫成員也針對災後重建中的各種議題與村民進行非正式訪談；至於村中的各種日常活動、特殊節慶與重建會議，也都可見到其計畫成員之參與和記錄。中研院民族所計畫團隊也與已在潭南進行重建工作多時的東海團隊、南華團隊與浩然基金會之各團隊接觸溝通，以瞭解目前潭南村災後重建的施行狀況，以便於日後與各團隊之協調合作。

其計畫原先欲以設立工作站之行動策略介入部落重建工程，透過工作站與當地重建委員會合作，協助部落居民在部落自決的脈絡中進行部落實體環境與人文歷史等層面之重建。但當其進入潭南時，潭南重建委員會與重建工作站均已成立，且又因時間與經費上之限制，使得此設立駐地工作站之行動策略不得不改變。但其所採取之行動者與研究者兼具之雙重角色定位，仍在其參與潭南重建的過程時繼續採行。其計畫成員因具人類學之相關學科背景，對於研究者與被研究者之互動原則、訪談時之技巧與注意事項格外留心；其在進行田野調查前也針對潭南與布農族之社會文化概況加以涉獵，而對潭南已有一些基本認知。因此，其成員在與潭南村民進行溝通互動時，自然較能跨越外來團隊與當地社區間既存之跨文化的溝通障礙，而能獲得一般外人較無法獲知之訊息，且也能與潭南居民建立起較為密切深厚之夥伴關係。其計畫成員也能對部落重建之需求與問題解決，提出更適宜、更切實之建議與協助，更能運用其專業知識與能力監督後續之重建走向。

由上文觀之，中研院民族所「瑞岩與潭南的安置：重建人類學的

比較探索」研究計畫團隊似乎應該能對潭南部落重建與部落發展提供相當之扶助與裨益。但事實上，受限於各種外在環境因素之限制（如經費與人力之不足）與潭南內部之種種問題（如內部衝突、重建委員會之停擺），使得其計畫只能針對潭南重建之特定問題進行初步研究、探討，無法進一步提供更實質之建議與協助，對其團隊與潭南來說都是甚感遺憾之處。

筆者根據此節的種種相關討論，再加以重新簡單整理出此四團隊參與潭南重建及與潭南之互動的比較。

表八 各團隊介入時間、工作層面與方式、與潭南之溝通與互動關係比較

團隊名稱	正式介入時間	參與之工作層面	參與介入之方式	與潭南之溝通與互動關係
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	1999年10月至 2000年12月	偏重於硬體之實質環境重建面向。	長期在地蹲點，實際介入社區運作。	長時間的與村民接觸，但其間之溝通困難與互動障礙無法化解，部分人員甚至與村民產生嚴重衝突。
南華大學社區總體營造研究室	2000年1月至2000年11月	受災戶災情與需求的普查與建檔、訊息傳遞、人力資源整合。	結合當地既有之人力資源，長時間的參與社區生活與進行家訪。	短時間與村民深入接觸互動，建立了相當密切之關係。
浩然基金會及其各分支團隊	1999年12月至 2001年10月	硬體之潭南國小重建，與軟體之規劃文化教材與教學課程，二者並重。	軟硬體兼具之全面性、整合性之重建模式，不介入社區決策與運作。	其各團隊與村民接觸頻繁，互動策略與角色扮演也相當周延且恰當，因而能與村民維持和諧互助的關係。
中研院民族所「瑞岩與潭南的安置：重建人類學的比較探索」研究計畫	2000年3月至2001年1月	以學術研究調查為主，根據參與觀察與深度訪談，提出相關建議。	研究者與行動者之雙重角色定位，追求對潭南當地觀點、生活脈絡與文化全貌之認知與瞭解，以扶植社區自決為原則。	積極且適宜的介入潭南之生活脈絡與人際網絡，在溝通互動上也較能跨越文化差異之溝通障礙，與部分村民（其之主要報導人）建立了友好信賴之關係。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 第三節 個案分析 - 布農卡社群文化會館的興建

#### 一、方案之緣起與規劃

「布農卡社群文化會館暨緊急避難中心」是由國際獅子會 300A1 區捐款而興建的。其起因為，身為布農族人之信義鄉久美國小馬彼得校長在 1999 年 11 月間率領久美國小布農兒童合唱團在教育部的協助下前往台北巡迴演出。在台北巡迴表演期間，合唱團兒童的天籟之音受到各方熱烈的迴響，而國際獅子會 300A1 區就是在馬校長及學童的感召下，決定撥款援助潭南。於是，馬校長便與東海建築工作隊聯繫，希望借其團隊的專業，建議潭南需要建設之項目，東海團隊便提案送請至獅子會審核。而就在獅子會成員便於 1999 年 12 月底實地至潭南勘查後，經與東海建築工作隊、村長、重建委員溝通討論後，於隔年 1 月初正式確認捐助興建「布農卡社群文化會館暨緊急避難中心」工程與第三鄰駁坎工程<sup>108</sup>，並由東海團隊協助規劃，長潤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負責實際設計、施工（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三 8-9、張玲 2001）。至於財務核銷、管理與監督方面，在獲得獅子會首肯後獅子會將文化會館所有的工程經費約 582 萬元直接匯入重建委員會之公共帳號，是文化會館與第三鄰駁坎工程專款專用之經費，不得挪至其他用途，且由重建委員會與東海團隊共同管理文化會館及駁坎之施工經費，若要支領必須經由重建委員會主委 *Pion*、會計、村長 *Ulan* 與東海團隊等之印鑑才能支領。

而經過多次的重建工作會議，與重建委員會及村民深入協商討論之後，東海團隊對於布農文化會館的設計規劃理念之研擬，則是依據布農族卡社群傳統石板家屋的形式作為其主體構想，並提出各種日後在部落文化傳承與展示、產業發展方面之預計功能與成效，如下<sup>109</sup>：

1. 文化會館本身亦成為展示布農卡社群家屋的文化展示資源；
2. 建立傳統布農卡社群家屋之示範，進而影響未來重建家屋的建築語彙；
3. 建立潭南村卡社群「部落之心」；
4. 結合社區生活、社會教育與文化傳承的活動場所；
5. 成為部落學習中心、傳習中心（如：母語教室、

<sup>108</sup> 在 2000 年 1 月 9 日東海團隊社區重建說明會上，馬彼得校長正式向潭南村居民傳達國際獅子會開會正式提案通過捐助 300 多萬元興建文化會館。至於第三鄰駁坎工程則是同年 3 月 30 日國際獅子會 300A1 區捐贈潭南文化會館執行方式會談中所決定，獅子會另行補助 200 多萬元經費整修，二者總計約 582 萬元。（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 附錄一「潭南重建大事記」：8）

<sup>109</sup> 修改自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三 9-10、張玲 2001。

工藝教室、傳統歌舞練習場等等)；6.成為卡社群部落文化資源中心，對外聯繫與傳達發揚布農卡社群文化；7.成為文化性觀光資源中心，假日卡社群文化廣場、卡社群祭典廣場、卡社群文物的展示與介紹、公益品販售；8.增加社區居民未來多樣的文化觀光、產業及其他相關產業（如民宿、鄉土、餐飲、民藝品等等）的收入。

在整個文化會館空間配置上，東海團隊也作了兼具文化傳承與社區活動使用等多功能的設計，其說明分列如下（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三 10-11、張玲 2001）：

1.文化會館主體建築。以布農族黑石板家屋構造形式為構想，內部空間以呈現傳統布農族居住使用為展示主題，同時提供相關卡社群傳統文物及資料展示之用，前廊有石板座椅可供休息之用。內部面積約 20 坪。

2.工作室/會議室。可作為相關部落文史工作者、資訊交會中心、工藝教室之用，同時配合小學教學與社會教育功能，逐步發展成部落學校。室內使用面積約 14 坪。

3.涼棚（工作棚）。以原木搭接而成的附屬空間，可遮蔭，假日社區居民可在此處設置農產品、工藝品的攤位，配合戶外展演場合而為一假日廣場。遮蔭面積約 11 坪。火塘及戶外石板座椅，在黑石板廣場右側，提供一角落給社區中型的烤火空間，居民平日可作為社區聚會使用，在假日或婚宴時可利用此處烹煮傳統美食招待賓客。

4.黑石板廣場。以黑石板鋪面而成，依照傳統布農家屋的前庭空間興建，由文化會館主體、工作室圍塑出廣場，平日或夜間提供居民在此聚會、談天社區討或作傳統手工藝教學等活動。廣場活動面積約 70 坪。

5.原生樹。種植可代表潭南地域特色的原生樹種，搭配主體建築與黑石板廣場、烤火區，展現出布農建築與自然生態結合的特質，有可作為傳統植物之的教材。

6.戶外展演場。戶外展演場以傳統工法（泥土加水夯實）建築，可供潭南居民作為練習布農傳統歌藝、布農合音、社區中小型戶外活動使用，也可以充當居民婚宴請客共用場所，面積約有 70 坪。

7.精神指標說明。簡介卡社群文化潭南村簡史及布農族卡社群文

化會館興建源由。

## 二、方案執行與施工過程

東海建築工作隊在和重建委員會與村民經過多次會議協商討論後，除了確立文化會館之設計規劃構想與計畫之外，更決議各種相關執行步驟與措施工作。如在 2000 年 3 月 30 日之重建會議上，確立了文化會館執行與施工期間應盡量提供村內居民工作機會，增加受災居民收入。（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 附錄一「潭南重建大事記」：7）因此，東海團隊在推行此方案時的立意與構想也是希望除了延續與傳承布農建築文化特色外，藉由文化會館的實際建造與執行，能發掘潭南社區的人力資源，累積多半從事高度勞力密集性工作之潭南居民的建築營造經驗，形成居民日後進行自立造屋的範式與形式。於是，在文化會館正式施工前，關於施工班底之成員構成，東海團隊特地尊重社區既有之人力資源，以創造居民在地就業的機會，便委請重建委員會遴選村中合適之人選與工作班底，即工團。最後推選出具有建築營造工作經驗的 *Tilu* 擔任文化會館的工程組長；具有挖土機具設備的 *Liru* 則擔任第三鄰駁坎工程組長（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三 13）。組長除了負責工人與施工進度之協調與處理外，甚至還負有訓練當地願意學習與從事營造工作之年輕人的任務。而工人之徵選完全由重建委員會辦理，東海團隊僅扮演專業建議與經費稽核的角色，針對施工期間施工品質與進度進行管理與監督，並考量施工人員的專業技術程度予以分工。同時東海團隊也增加一名鄒族成員汪耀齋進駐現場，協助監造與稽查（*ibid*）。

主要的聯繫與協調工作則由東海團隊來負責，與捐款單位國際獅子會 300A1 區聯繫，告知工程進度、經費運用、施工材料數量等施工情形，並作為獅子會與社區之間的聯繫、溝通途徑。而在整個文化會館執行與施工過程中，重建委員會僅參與了遴選社區居民參與施工及相關經費之管理，關於工團及工人與東海團隊間的互動，重建委員會便無法有效地發揮其居中溝通、協調的作用，雖說工人是由重建委員會挑選，但實際負責工人管理與薪資發放等工作的則是工團。至於人員分工則依據本身具有的技能區分出不同技術層級的工作，而其工作薪資也依此而有所不同，如將所有參與之居民，包括工團，劃分為師傅級的技術工、半技術工、雜工等，每日薪資依序為 2000、1800、

1500<sup>110</sup>，如此才能尊重原本即有建築營造技術之居民，並能藉由專業的施工觀念與技術，確保文化會館工程之品質。

在 2000 年 1 月 23 日的重建工作會議上，東海團隊與重建委員會及村民對於文化會館興建之相關事宜，作了幾項決定<sup>111</sup>。關於文化會館的建築形式與施工技術，雖然卡社群人自日治時期遷居至潭南村現址後，即不曾再搭建過傳統石板屋，村中長老們對石板建築之方法也不甚熟悉。但因潭南村已見不到具有傳統布農文化特色的建築，且長老與重建委員們皆認為必須以傳統布農石板屋之建築特色與風格，才能真正作為象徵布農卡社群文化的文化會館，於是便決定以卡社群傳統石板屋建築形式呈現，以傳統家屋空間使用為設計配置基準。因此，在材料的採用上也必須以傳統的黑石板為主要建材，但根據台灣省政府農林廳山地農牧局所做的山坡地土壤調查報告顯示，潭南村附近之土壤與岩層主要由砂岩、頁岩、泥岩等風化物崩積化育而成（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一 6），並無黑石板之板岩類存在。而且能用於建材之黑石板其質地必須堅硬平滑，才能承受長期的重壓與日曬雨淋之侵蝕。東海團隊便向已有建造石板屋經驗的久美、雙龍部落尋求援助，向其購買石材，但因其石板之品質與適用度不佳且價格不便宜，因此後經東海團隊與工團之討論後，決定由工團與村民親自至丹大林區的濁水溪沿岸開採，雖然開採與搬運皆須仰賴人力，過程不僅費工也耗時<sup>112</sup>，但所採取之石板均已經過篩選，品質與適用度皆屬上選，在成本上也無須花費太多經費，在整體的效益比上仍佳，所以在石板取用方面，原則上仍以就地取材為主，其餘必須之石材乃向外購買。不過，由於開採石板之丹大林區濁水溪沿岸屬國有林地與水源保護區，而這類的採石行為是被政府管理單位默許的並需事先申請，也受限於原住民建築之用，但因工團並無提出申請，所以都是私底下進

---

<sup>110</sup> 但據筆者詢問文化會館工程組長 *Tilu*，得知男性工人一天 1800~2000 元，女性 1300~1500 元，因此關於薪資似有多種說法，但能確定的是參與施工之村民無論男女最後所得的薪資，均與原來所宣稱的數目不同。

<sup>111</sup> 其會議主要在討論文化會館的形式，包括：1.材料的來源與取得；2.構造原則；3.文化會館的空間使用，除主體建築外，應有空間供社區居民使用；4.多餘之經費用於改善周邊駁坎及人行步道工程；5.文化會館戶外設施之設置。（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 附錄一「潭南重建大事記」）

<sup>112</sup> *Tilu* 表示建造文化會館的石板要到五里亭附近濁水溪畔採取，距離這裡 10 多公里，要用鐵牛車去載，但一次只能載一點，一天只能一趟，一次五、六車。至於採石的過程則是，村中的年輕人隨著師傅一步步地找尋堅硬與紋理適用的板岩，年輕人學習如何判斷後便自行行動，大夥便開始採石板，使用鑿子與鐵鎚一鎚一鎚地將石板從堅硬岩壁上鑿取下來，部分人員再將石板背在肩部與背部之間搬運，小心翼翼地走在濕滑的山徑，沿途的藤蔓與樹枝不時會絆住石板，就這樣一次只能搬運一片的方式反覆往返，將石板搬運至車上，一般多會大量開採，若今天載運不下，就堆積在一旁明日再來載運，但仍得小心是否會被別人偷搬。

行，仍得擔心被相關單位取締。一位 *tama* 就說：「這是我們祖先居住的地方，為什麼拿些石板來蓋我們傳統的房子，還要怕被警察抓？」工團與村民也只能開採足夠建造文化會館數量的石板，但累積起來也將近數千片，可以堆砌成一座小山了！

而在文化會館建築形式與材料均已確立之後，隨之而來的問題即是如何建造出既能耐震，又兼具布農傳統建築風貌的石板屋建築？所幸東海團隊的成員中曾有參與規劃設計「信義鄉望美村風貌計畫」的相關建築經驗，經與結構技師討論後，採取了結合傳統與現代的「三明治黑板牆」<sup>113</sup>建築工法，此工法不僅能強化石板屋結構的強度與安全性，又能延續與呈現傳統布農建築文化特色，而且也許能使工團與村民累積此建築經驗而應用於潭南村日後家屋重建之自立造屋。

至於用地部分則選定村中緊鄰臨時天主聖堂下方一塊檳榔園作為文化會館之基地，東海團隊委請村辦公處及重建委員會協調地主同意徵收，以便進行施工。而在地主收到地上物補償費後，文化會館工程正式於 2000 年 4 月 24 日動工整地（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三 14），整個文化會館工程的各項營建工作也陸陸續續地展開，工團也將施工人員一一分組同時進行各項工作，如採取石板、整地、立地基鋼筋與灌漿、主體結構之組立、砌石板牆體、板模、立柱、搭屋架、舖屋頂石板、接水電，最後是外部景觀整理與植栽，其間由 4 月底開工，中間經歷了梅雨、颱風與餘震的阻礙，使得工程一直延宕，由原本預計之完工日期一直延遲，而至 12 月 9 日才正式落成。潭南動員將近全部落的人力，並且以慎重欣喜的心情與態度來籌辦文化會館的落成典禮，老人們身著傳統服飾演唱傳統的迎賓歌舞歡迎遠道而來的獅子會的朋友，婦女們也準備豐盛的布農美食、男士們也在廣場生火烤全豬以款待貴客。而在典禮期間村長與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也代表全村向獅子會獻上致謝的禮物，並表揚東海團隊對潭南村的貢獻與付出。典禮結束後，獅子會成員也一一在文化會館前及刻著捐款者名錄的紀念說明碑前合影留念。

一切似乎就如此圓滿落幕了嗎？很可惜！隨後卻發生因東海團隊執行人與地主在補償金方面因溝通與認知上的差異，而無法達成協

---

<sup>113</sup> 「三明治黑板牆」之作法為，牆體外表仍維持傳統上 40~50 公分厚的石砌牆，但中間 15 公分內以鋼筋混凝土作結構牆體，此工法的好處能達到結構安全的標準，同時因為中間有混凝土結構牆體，可輔助在砌黑板過程中技術不純熟的缺點。（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 三 18）



議，使得文化會館無法取得建築執照與使用執照而成為大違建，無法申請水電而不能使用的事情。而且東海團隊雖其在於文化會館使用及功能之設計規劃上均提出有各種具體的願景與目標，但是其對潭南村在往後文化會館營運方式，雖有後續執行計畫方向之規劃<sup>114</sup>，但缺乏相關細部配套計畫之擬定。而在發生文化會館成為違建之事件後，東海團隊也因方案執行完畢正式退出潭南，不再長駐潭南，而轉變為短期性協助潭南推行各項小型公共建設方案<sup>115</sup>。最終，潭南村只獲得一座空有外表，而無實用的文化會館，靜靜地被閒置在村中一角，等待重見天日、一展長才的一日。當然，我們也不能否認東海團隊在參與潭南重建中的貢獻與努力，其竭盡心力地思考如何在現實的政策法令規範與部落既有營造人力資源間取得平衡，在公部門經費與民間資源間作一最適切的結合，為潭南村民創造和爭取在地就業的機會，落實將重建工程所累積之利益與經驗延展至日後家屋重建與部落重建中，提供村民自主自立的能力與範式，建造出一個兼具文化延續與產業發展且能永續經營的生活環境。

### 三、方案推行過程中所呈現之互動現象分析

文化會館的興建工程可說是整個潭南村重建過程的一個核心部分，除具有凝聚村民對傳統布農族卡社群文化的認識與傳承之外，也同時讓外界可藉由文化會館的空間進一步瞭解布農族卡社群，並進而創造長期文化觀光的產業發展，並也可以作為村民重建家屋的範本。在文化會館興建的執行與施工過程之中，東海團隊與潭南村居民間的互動關係，即呈現出當前台灣廣泛流行的社區總體營造運動中常見的外來專業團隊與在地社區居民間因專業團隊之「專業壟斷」(曾梓峰 1998: 133)、「學術與專業殖民」(張瑋琦 1998: 140-141)而產生「衝突對立」的結構性問題；但也可見到東海團隊為了協助潭南重建用心良苦、勞心勞力的付出，及東海團隊與潭南居民在各方面密切的合作與努力。此外，我們也可見到潭南各種群內互動的情形。以下筆者將就幾個或親身參與觀察、或藉由訪談所得知的事例一一說明，並略作分析。

<sup>114</sup> 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南投縣信義鄉潭南村家園再造 - 公共環境營造計畫總結報告》第五章 計畫課題及解決方案 中對於文化會館營運計畫有初步規劃與經費估計，並由社區發展協會維持管理。

<sup>115</sup> 爾後東海建築工作隊之 TI 教授也與潭南社區發展協會合作，推行「潭南社區生態步道」計畫。

### (一)「部落重建基金」構想的提出

東海團隊向工團提出一個籌措「部落重建基金」的構想，意即從每一位在地就業的居民之工作所得中扣出一定比例的薪資，將其累積作為日後部落重建和急難救助的公共基金，工團也認同此構想，覺得這對部落來說是一個很好的累積與運用社區資源的機制。但東海團隊給予工團與參與施工村民的薪資待遇遠比一般市場薪資水準低，東海團隊給予工團的解釋是因為是在地工作，一些交通費、食宿費等費用可以避免，所以薪資上不能與平地工作同樣計算。面對這個答覆，工團與工人只好接受並安慰自己，「這都是為了自己的部落好！」但是就某種程度上而言，工團與工人已經遭受到剝削，如今再將已較一般低的薪資再提扣一部份作為重建基金，似乎又是二度剝削！雖然工團認同此想法，但東海團隊所採取的方法是否有強行建構他人觀念的傾向，而非經由與所有參與施工的村民溝通協調，達成共識之公開、公平的過程後才確認。這使得背負沈重的家園重建與生活上經濟壓力之許多參與施工之村民，更增添其怨懟與不滿<sup>116</sup>。或許東海團隊是著眼於公共利益的建立與累積，欲營造必要之社區公共財，但眼前村民的主要關注點乃在於如何儘速解決與恢復因震災為其家庭所帶來之傷害與損失，如何還有多餘之心力顧及「部落重建基金」這在其眼中似乎無法解決當前面臨之迫切需求的想法與措施？東海團隊此舉立意甚佳，但在施行的時機與方法策略上似乎有所不妥。而此種個人利益與公共利益之衝突、外來團隊與居民間對社區公共利益的認知差異，在災區各社區進行災後重建時屢見不鮮，而且往往成為其問題產生的重要癥結<sup>117</sup>。而個人利益與集體利益如何調節與平衡，也是布農族社會生活中最主要的特質及追求的目標。因此，在此傳統社會生活之結構原則下，潭南村民在面臨同樣具備個人利益與公共利益兩難的災後重建情境中，其如何取捨與應對將是筆者需多加關注的焦點。

### (二)東海團隊與重建委員會在財務管理上的衝突

如前面所述，文化會館與第三鄰駁坎興建工程的經費，是由重建委員會及東海團隊共同管理，若要支領必須有主委、重建委員會會計、村長與東海團隊之印鑑才能提領。而在其財務實際運作中，東海

<sup>116</sup> 曾有村民以充滿不滿與無奈的語氣向筆者表示：「原本有分 2000、1800、1500 這樣，到最後就變成剩下 1200，東扣西扣，當什麼重建基金！」

<sup>117</sup> 相關討論可詳見吳綱立 2000。

團隊執行人與重建會主委在建材採購、經費核銷與帳目管理上，因觀念與認知上的差異，加之彼此間缺乏充分的溝通與互信，自然便日漸產生嫌隙，進而爆發衝突。

由於主委 *Pion* 不熟悉工程營造之運作，以致於在材料採購時，未經訪價而以高於市價承購，而在東海團隊糾正後即有所改善；另外在帳目管理與核銷上，也因缺乏營建專業之管理核銷方式而被東海團隊執行人批評、指正，後來就由東海團隊全權負責專業的帳目管理工作。但是這些事件卻也引發主委及其家族的不滿。主委的妹妹 *Savun* 表示：「我們又不是專業的，我哥哥記帳的方式是一般家庭式的記帳方式，買什麼東西花多少錢都清楚地一筆一筆記錄下來，只是方式不一樣，他們就說這樣不行，後來就變成他們自己在弄。他們是不是以為我們原住民好欺負！」至於，關於主委 *Pion* 帳目管理之事，筆者無法詢問東海團隊執行人 *T2* 之看法，但卻從南華團隊的助理口中得知主委的帳都亂記，經費使用後沒有馬上登記的習慣，部分款項必須專款專用，但主委 *Pion* 卻與一般用款混在一起使用，而經費之使用也需經重建委員會開會決議才能挪用，主委卻都自己一人決定撥款多少就直接撥。主委 *Pion* 上述之種種行為極容易讓人認為其有私自挪用公款、濫用公款之舉，也因此讓東海團隊不信任主委 *Pion*，而將帳目管理工作改由其負責。因此，主委 *Pion* 與東海團隊執行人 *T2* 兩人間也引發嚴重的衝突，村中卻傳出許多傳言，說兩人相互出言中傷彼此，東海團隊執行人 *T2* 說主委盜領 80 萬元，另有流言說主委專權擅行、帳目不清、擔任文化會館召集人涉嫌虛報工時、浮報材料費、挪用款項，甚至捲款而逃（林琮盛 2001：97、全盟 2001：464）。另一方面，則說東海團隊執行人 *T2* 欲從中牟利，透過重建委員會向外面單位拿錢，除了想主導整個重建外，還任意對外放話中傷，破壞潭南內部的團結<sup>118</sup>。姑且不論這些流言之真實性與否，但可以表達主委與東海團隊執行人間的關係已經是相互敵視、對立與衝突。後來甚至導致主委憤而離開潭南，至東埔種植皇帝豆與高麗菜，不再插手重建事務，使得重建委員會無法運作，終至停擺。而主委與東海團隊執行人間的衝突也對日後潭南重建造成許多負面的影響與衝擊。如參與文化會館的工團與工人因為二人的糾紛而曾經長達數個月未領分文，甚至

---

<sup>118</sup> 上述關於主委及東海團隊執行人之批評與論斷均為筆者實際聽聞、訪談或閱讀相關文章所得知，非筆者之言論與臆測。在此引述並無詆毀二人之意，僅是為了呈現其中所透露之二人衝突關係的產生及對日後潭南重建的影響。

在文化會館落成之後還有許多工人薪資尚未領到，其間工團負責人 *Tilu* 不僅需墊欠工程材料費用，甚至先墊付工人薪資。而拖欠薪資的舉止，也導致部落對東海團隊的信任感逐漸動搖。

### （三）東海團隊與地主因補償金所產生的糾紛

前文提及東海團隊選定臨時天主聖堂下方的一處檳榔園為文化會館興建地，而正好這塊地屬於主委 *Pion* 的妹夫 *Sai* 與妹妹 *Savun* 所有，於是主委便與東海團隊執行人一同前去遊說，希望他們能將土地轉賣。而地主鑑於部落重建需求，於理也應為部落貢獻一份心力；於情，又是哥哥親自出面請託，便答應將土地轉讓。而東海團隊執行長 *T2* 也和地主達成土地與地上賠償之事宜。原本一切進行順利，文化會館也如火如荼地施工，但是後來卻發生地主對土地補償金額有疑義的事件，在部落裡引起不小的風暴。地主表示之前東海團隊執行長說土地賠償金是 60 萬元，加上地上物賠償款 25 萬元則是 85 萬元，25 萬的地上物賠償款是已經發放，但是現在後來地主跟他提剩下的 60 萬時，他的態度很不好，而且不太理會，甚至還四處向村民放話造謠中傷地主<sup>119</sup>，令地主非常氣憤。*Savun* 說：「一開始要不是我哥哥來講，我們也不會把那個地賣給他們，那塊地很久之前就有人要買，而且價錢也比現在的 60 萬高，我們現在錢拿不回來也沒關係，算是我們捐給村子，但是就是要弄清楚這件事情」<sup>120</sup>地主後來甚至將事情的始末寫信告知東海團隊主持人 *T1*，希望其能出面解決，但還是無任何下文，地主沒有獲得答覆。地主也將此事在 2000 年 10 月 7 日的重建工作說明會議上公布，但也因為東海團隊人員並無出席而無法獲得解決。隨後這個事件就這樣懸而未決，東海團隊也未出面向地主與村民提出更進一步的說明與處理，而文化會館也因此停工了一段時間。

而地主在一直無法得到應有且適當的答覆與處理後，就將此事委託民意代表處理並告知媒體。文化會館也因土地未辦理所有權轉移，即使文化會館已即將完工，卻仍無法取得建築執照與使用執照，使得文化會館將成為無照大違建。（見附錄三相關報導之「布農文物館 無照大違建」）

<sup>119</sup> 筆者在與地主的言談中得知，並求證其他村民，獲得確有其事之回應。

<sup>120</sup> 2000 年 9 月 21 日~26 日田野訪談記錄。

在 12 月 9 日文化會館落成典禮後，獅子會的財務長、東海團隊 T1、執行人 T2、T3 夫婦、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Vokut*、地主 *Sai* 和部分社區人士如 *Alan*、*Tian* 等都聚集在重建工作站內，召開文化會館土地問題解決會議準備對文化會館土地徵收補償問題進行協商。獅子會的財務長首先詢問 *Sai* 是否有收到地上物補償款 25 萬元，*Sai* 回答有；接著就進入類似一場羅生門的過程，地主和 T2 各執一詞，爭的就是究竟當時 T2 向 *Sai* 所說的賠償款是 85 萬元還是 60 萬元的問題，*Sai* 說 T2 有說過，T2 則否認，而獅子會財務長也說獅子會只能再撥款 35 萬元，與地上物補償款 25 萬元加起來正好 60 萬元，至於再給 60 萬元加起來 85 萬元則沒辦法給付，他也說這是工作團隊和地主間的溝通問題，他們真的只能再給 35 萬。獅子會財務長也勸地主退一步，這畢竟是為整個社區，也算是為社區盡力，T2 也無法從中賺到什麼錢，就這樣算了。但 *Sai* 則說這不是為了錢，因為 T2 當初非常不尊重他們，並且到處向村人散佈謠言，中傷他們，這是尊嚴的問題。最後還是無法解決，獅子會的財務長也勸 *Sai* 趕快將這個問題解決，否則等到明年獅子會幹部更換，要提領這筆錢就比較麻煩。這個協商會議就在這樣毫無共識的情況下結束。會後理事長 *Vokut* 及與會的社區人士均表示，他們是站在中立的立場，希望這個事件盡快解決，文化會館能早日啟用，村中各重建工作也能順利進行。

就在文化會館與第三鄰駁坎完工落成之後，東海團隊在潭南村所負責之重建工作也告一段落，於是其部分成員包括執行人夫婦便退出潭南村，僅留下部分人員進行各種後續工作如自力造屋、築巢方案、與浩然基金會委託之「布農族居住文化研發與傳承計畫」等。而文化會館的土地問題也似乎隨著當事人的遠離部落，如同石沈大海般的永無解決之日，也因此文化會館也一直荒廢著，不知何時才能正式啟用並發揮其當初規劃時所預計之功效。

關於東海團隊與重建委員會主委及地主間的衝突，最主要的癥結乃在於彼此間缺乏良好的溝通與互動，因而無法建立應有的互信與合作關係。在東海團隊執行人 T2 與主委 *Pion* 在財務管理上的衝突，東海團隊在建材的選購與比價、及帳目管理上之必須的專業性知識是否有告知重建委員會，教授重建委員會在相關運作上應有之認知與施行方式；抑或由雙方共同來施作。在關於經費管理與運用的方式，曾在重建會議中決議由雙方共同管理，也經獅子會同意，但為何還會發生

由重建委員會主委一人核銷、管理的情事？或許東海團隊批評主委之作法不符營造專業並無錯誤，但是否喪失其作為專業團隊在災後重建中應負起之專業監督的職責呢？另外，在與地主關於補償金額的爭執，看來似是因溝通不良所引起的，筆者根據雙方及獅子會財務長的說法推論，東海團隊執行人 T2 可能是告知地主土地補償金與地上物賠償金總共是 60 萬元，也許因為溝通上的錯誤或認知上的差異，使得地主認為單單土地補償金就 60 萬元，如果再加上地上物補償金 25 萬元，總共是 85 萬元。而因為雙方之衝突事件也使的部分村民對東海團隊也逐漸產生信任動搖，連帶使文化會館無法取得建築及使用執照而發揮應有之功用，成了有名無實的文化會館。這兩起東海團隊與潭南社區間的衝突，對正要邁入穩定發展階段的潭南重建產生相當程度的衝擊與省思，雖然導致日後重建委員會的瓦解，但也使居民重新思考外來團隊在重建過程中的涉入程度與角色扮演。

#### （四）文化會館落成典禮所透露的訊息

在文化會館落成典禮中，隨處可見強勢文化對弱勢文化、上層階級與下層階級間的霸權與殖民現象，缺乏尊重與瞭解所呈現出來的無禮與偏見，而身為弱勢文化與社會下階層的當地居民似乎也習於此種霸權與殖民的態度與行為施行於其上，甚至淪為幫凶，是筆者在參與落成典禮過程中最直接也最深沈的感受。

首先由落成典禮的籌備與進行來說，主辦單位是潭南村辦公室與社區發展協會，在場地配置時處處以獅子會的獅友們為主，他們在近 1 個小時的典禮過程中，正襟危坐地坐在石板廣場中央聆聽各級官員與來賓的致詞、欣賞老人們的傳統歌舞表演，免受午後炙熱太陽的茶毒；而那些懷抱著感恩的心情，身著傳統服飾的老人們卻得在廣場周遭站立著觀禮，頂著炙陽，踏著被曬得燒燙的石板，聆聽那些官員、來賓用著他們陌生的國語講述著一知半解的言論，也喪失對自己傳統文化的詮釋權與發言權，任由官員不辨真假地述說文化會館所具的種種傳統性<sup>121</sup>。而落成典禮的最高潮則是剪綵儀式，由諸位官員、來賓

---

<sup>121</sup> 一位原民會代表致詞說，這些石板是由遙遠的中央山脈深山中取得，完全依照布農族傳統的家屋形制來建築，但是像我們知道實情的人則對這個說法嗤之以鼻，這些石板是從五里亭、合流坪附近的濁水溪谷中挖掘的，質地也不似傳統建材的石板那樣堅硬，而且石板屋的形制經筆者與多位老人與村民詢問過之後，得知過去的石板屋沒這麼高，且是半穴居，石板屋自地面向下挖約 1 公尺；屋牆與地面接壤處其外會以直立石板鋪貼於外，這兩點是老人與村民對文化會館所號稱之傳統形制最大的質疑。

與村長主剪，由老人們擔任拿著綵帶的協助工作。在典禮開始前與結束後，許多獅友們聚集在鑲嵌於廣邊坡石板上，看起來與文化會館傳統石板屋所呈現之古色古香格格不入的文化會館興建說明暨捐助興建者名錄紀念碑前，一一尋覓著其各自的姓名與所捐獻的款項，然後留影紀念。他們所關心的似乎只是自己對災民付出的善心與愛心是否能獲得美名的回報，卻完全忽略了對受援災民之尊嚴應有的維護與尊重。

當初東海團隊在文化會館的規劃設計上，最主要的理念是布農卡社群傳統文化的呈現與傳承。而傳統文化傳承與延續的兩個主要形式是歷史記憶的傳遞和儀式的展演。在潭南村，傳統的祭典儀式活動已多年不曾舉辦，因此文化會館所要展示的傳統文化即必須仰賴布農卡社群人口耳相傳之歷史記憶與生活智慧的積累，而老人們則是主要的傳遞者與詮釋者。換句話說，文化會館的傳統特質與風格是奠基於老人們對傳統文化的記憶與詮釋。但在文化會館落成典禮中，似乎缺乏對老人及部落應有的尊敬與禮遇，這與布農族傳統社會中成員間依輩份與年齡而來的階序性關係與老人政治之特質有所違背。共同主辦的潭南村辦公處與東海團隊，是否應考慮為老人們準備座椅並安排在會場最重要的位置，而不是在會場周遭站立著觀禮；關於文化會館的種種傳統特質也應由老人們來詮釋、發言，老人們也能藉此述說布農相關之神話傳說與他們的生活故事；在語言使用上，如能以布農卡社母語為主，輔以國語翻譯或解釋。上述的作法或許更能配合及凸顯文化會館所要呈現之布農傳統文化意象，不僅能使族人興起思古之悠情，也能得到使與會之所有外賓對布農卡社傳統文化的尊敬與肯定，並能回歸部落地方文化與確立部落的主體性。

外來團隊與民間組織挾著較部落優越的專業能力與資源進入部落、協助部落推行各種社會行動方案，其在整體結構與互動關係上本就具有較優越且具主導性的地位與權力，而此時其本身所抱持的行動理念、態度與目的則成了影響其行動方案成效良窳的根本性因素。在落成典禮中，甚至整個文化會館的興建與潭南災後重建過程中，一再地見到一個部落在災後重建、文化傳承與延續等方面其主體性之喪失，而其主因則是外來團隊與組織對當地地方文化的忽視、陌生與想像，本應屬於部落的歷史文化詮釋權，就這樣輕易地被剝奪了。地方文化的展現與延續，其主要的承載體是生活在該文化體系中，實際體

現其文化之該地方人民，而非那些不屬與該文化體系脈絡、外來的團隊與組織；而由異文化之個體與群體所建構與詮釋之地方文化，勢必會與該地方文化有所扭曲與誤謬，那麼傳承與延續一個非由該人群親自體現、集體營造、共同詮釋之文化對當地人民有何意義與幫助？恐怕會造成日後該文化之異化及欲藉此重新認同與凝聚之人群後裔的無所適從。

上面所列舉、討論的事例主要是關於外來團隊與潭南居民間的關係現象，尚有一些現象則發生於潭南居民內部之間。在方案說明會上，東海團隊向村民講述文化會館的種種規劃設計理念及日後之功能後，無論是東海團隊、重建委員會、工團與潭南村民都非常期待且重視文化會館的成立，並欲藉此帶動整個部落重建工作。但知易行難，理想與現實總有些差距，在施工人員的選用與薪資協商上，就出現磨差與衝突。為了競爭參與文化會館工程的工作機會，而造成部落內人際關係的紛擾與齟齬，甚至傳出必須向工程召集人 - 重建委員會主委 *Pion* 賄賂才能獲得工作機會之說法，無論其是否屬實，卻讓部落內好不容易隨著文化會館興建方案的推行而重新凝聚的團結合作，與暫時拋棄私人恩怨共創和諧之氛圍因之破滅。而在依據參與施工族人的技能而劃分工作薪資時，因為村中有人曾參加災後期間政府開設營造技術人員訓練班受訓一個月，但其無現場實際營造經驗，卻要求與技術工同酬，但不被同意因此引起這些族人的不滿與抱怨。但在執行與施工初期，各個參與的團隊與人員間還是能夠通力合作為建立「部落之心」而善盡其責地辛勤工作。可惜好景不常，因為先前部落內部的人際紛擾、主委 *Pion* 與東海團隊間的紛爭等負面互動經驗，再加上彼此間缺乏適當的溝通與互動，後續又傳出不少令人傷心與不平的流言，使得所有人員好不容易建立起來的互信基礎與合作機制因而遭到撼動與破壞，最後也導致日後重建工作的進度牛步化、近乎停頓與雜亂無章。

而在此過程也可看出居民對外界捐款的看法及公共事務的心態。因各界對潭南災後救援與重建的熱心關懷，自地震發生後除了陸陸續續有小額零星捐款進入潭南協助重建與救助。這些金額多半沒有指定工作項目，在運作上較無困難，而文化會館與駁坎工程費高達伍佰多萬的經費是有明確的工作項目要求。因此在開始動工前，東海團隊與重建委員會亦召開了數次說明會對居民說明款項的用途與方



式。但部分居民仍誤解此捐款有如政府慰助金是針對受災戶的各戶補助款，加上本工程量並不足以讓所有的居民都用以工代賑的方法參與，部分居民因而產生抱怨。由此可知居民在災後所考慮的仍以各自的家園重建為優先，對於重建中相關公共事務的意識與關注仍較低，最明顯的事例即是，各次重建說明會中居民低落的出席率。

文化會館的興建為潭南居民所帶來最大的正面影響即是，喚起潛藏在其心中已久的對布農卡社群傳統文化的集體意識與群體認同。從規劃設計開始，執行與施工到完工落成的經過，雖然其中發生許多令人不快的爭執與衝突，但村民們也重新體認到卡社群傳統文化必須且如何去重新復振與傳承。在得知文化會館的設計規劃後，村民們也開始想像與期待如何將文化會館作為傳授孩子祖先智慧的地方，如舉辦各種傳統祭儀、教導傳統編織、狩獵與手工藝技術、進行母語教學與神話傳說的傳述；而在採集石板與施工過程中，對於參與施工的村民不僅有實質的經濟收入，也能體認過去祖先生活的艱困，並激發對傳統文化的感情與認同<sup>122</sup>。雖然有部分村民質疑文化會館的建築形式與傳統不符，但也能引發對卡社群傳統文化的探索、確認與整理，並間接凝聚且強化了村民對卡社群與潭南的認同<sup>123</sup>。

雖然文化會館的整個執行與施工過程產生許多風風雨雨的負面消息且後續營運未能順利展開，但也是啟發村民對傳統文化、部落重建與發展重新認知與思索的一個引爆點與轉捩點；村民也意識到往後的部落重建與發展工作的主導權應掌握在村民手中，外來的專家與團隊只是居於協助的角色。而村中的重要人物與意見領袖如村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與理事等也積極地思考如何運用文化會館推行更多關於部落重建、文化傳承、產業發展的發展策略與方式，為部落營造出更適宜的生活環境與發展契機。

布農文化會館 - 這座潭南人的「部落之心」，寄託著捐款單位的愛心、專業團隊的熱情與族人們的期望，何時才能真正跳動？為潭南的重建與發展帶來無限生機與活力，猶待部落與各方的智慧與努力！

---

<sup>122</sup> 對參與文化會館施工的村民而言，能夠將自身的技術貢獻在社區重建，而且具有文化意義的工作，是一件值得驕傲又任重道遠的事。起初他們最關心的莫過於有實質的經濟收入，但在砌石板牆的過程中，確有摸索出對黑石板的情感與對文化的體認。

<sup>123</sup> 筆者在多次與村民的訪談中，常聽聞「雖然地利、雙龍也有卡社，但是他們不是純的卡社，被其他社同化了，所以最純正的卡社還是我們潭南。我們應該更努力來維護卡社的文化。」

## 第四節 個案分析 - 潭南國小校園重建

### 一、方案之緣起與規劃

潭南國小校園重建工作在災後一直未有單位認建，浩然基金會則在陳水扁總統的引介下，成為了潭南國小的認建單位。浩然基金會也與較早投入潭南重建工作的東海團隊進行密切的聯繫與協調，以便先行瞭解潭南重建的情形與需求。在經過對重建理念的思考與災區客觀需求的評估之後，浩然基金會反覆思考如何發展出一套軟硬體兼備的重建方案，使得原本因體制僵化而產生斷裂關係的學校與社區能夠重新接軌，學校也能成為社區重建中的一個承載體與能量來源。於是，依循著這個想法，浩然基金會邀集了一群來自不同領域但志同道合的專業團隊與人士，組成了「潭南國小重建團隊」投入潭南國小的重建工作。

硬體設計方面，除了要滿足學校建築功能需求外，如何保留校園原有植物生態及在建築物中保留布農族文化特色更是考量重點。而對於設計者的選擇，浩然基金會也希望能由中部災區的新生代建築師來擔任，因此經由東海大學建築系關華山教授及北縣柑園國中王秀雲校長的共同推薦，最後決定由姜樂靜建築師來擔綱設計規劃的任務。姜樂靜建築師依循傳統布農家屋的形制與精神，回歸布農傳統與潭南在地文化根源的理念，將潭南國小設計成一個所有學童學習時共同的家屋，更期望能將內斂、曠放、素樸的布農美學與風格能在未來潭南國小校園中呈現。如校園實體建築的建材使用傳統的黑石板；在校門的設計上，也拋棄過去單調死板的形制，而是以鏤刻「BUNUN 布農的家」字樣來代替，似乎說明著這個學校的「主人」是誰；校園一角的高塔則是將布農傳統聚落的瞭望台與現代化的水塔結合，似乎也成為了學校的布農精神象徵之一；在傳統布農家屋中處於重要位置且最具神聖意義的小米倉，則轉化為「知識的小米倉」- 圖書館；二樓的教室則是布農少年的學習會所，走廊上擺放著傳統的織布機與織布，各教室也懸掛著布農語的木刻門牌；地面層的半戶外平台空間，則可彈性利用，除了作為集會、教學之用外，既可展演、舉行祭典以及進行相關布農傳統工藝與文化的教學。

而除此之外，姜建築師也納入了各種當前教育界頗為盛行的教改理念，如：

1.開放教育。將學校、教室空間開放，打破教室與教室間制式固定的圍牆，以彈性隔間區隔；將課程與教學開放，設置學習角與學習網絡，讓學生學習與教師教學更多元化。

2.有機校園。打破學校既有的基地限制及其與部落間的圍牆，使學校也能成為部落教育與文化傳承的場所，而部落也成為學生接受各種生活教育的另一個場域，求達到「學校即部落，部落即學校」的目標。

3.學校綠美化。使校園與當地生態環境產生互動與連結，設置生態走廊，種植各種潭南在地常見的蕨類植物；校門旁則設有生態池，種植一些水生植物並養殖魚類，提供自然教學之用：姜建築師也特地保留了原有的老肖楠樹，校園四周也鋪設草皮，設置步道，讓布農孩子也能與祖先一般浸淫在大自然的懷抱中學習、成長。

在建材使用及空間設計理念上除了布農傳統特色外，也充分呈現現代化建築的風格，姜建築師表示，她對於潭南國小設計案最感到滿意的一點是，自己能夠突破基地先天困難的條件<sup>124</sup>，以上下挑空的穿越空間、多層次地創造出豐富空間體驗和角落，並將四周山林的視野引入室內，進而營造出遊園的感覺<sup>125</sup>。建材的使用則兼採 T 型鋼板、霧面耐力板等現代化建材，再融合布農族傳統的黑石板，將潭南國小的新校園成功地融入鄉野與大自然。另外，基於部落居民對於運動場地需求的意見反應，在嘗試過屋頂操場的想法失敗後，姜建築師設計出獨具創意的操場跑道環繞建築的方案。

在營造建築物空間的同時，姜建築師同時也設想到部落的永續營造，換言之，學校不再只是為小學生設立，而是整個部落的教室，她對潭南村災後重建的範圍也從學校的硬體建築，延伸到潭南村的總體營造。因此，姜建築師也希望未來能由村民自己動手施作部分的工程項目，以激盪出部落動員、重建家園的動力。

至於潭南國小校園重建方案的軟體部分，浩然基金會接受姜建築師所提出的相關建議與計畫，由各團隊針對潭南村的傳統編織、染布、傳統建築、生態植物等進行調查研究，其目的在於硬體空間重建

---

<sup>124</sup> 潭南國小的校地面積僅 1000 坪，為一般小學的三分之一，且位於山腰陡坡上，四周切削腹地有限。

<sup>125</sup> 「奇蹟的設計者 / 姜樂靜」，聯合報，2001 年 12 月 8 日，43 版 休閒文化周報 豐富生活。

完成後，輔以相關傳統文化調查所彙集而成的鄉土教材，同步發展成具有布農文化特色與開放教育的小學教材。而姜建築師也在其設計說明中說道：「72 個孩子、72 個布農的未來與希望！」<sup>126</sup>潭南國小的小朋友就是一粒粒潭南與布農的種子，校園與部落是其孕育、茁壯、與結實的土壤，而知識傳遞與生活技能傳授則在成長過程中滋潤、哺育它的水分與養分，只有當土壤、水分、養分供給適當、充足之時，種子才能長成生機盎然、枝繁葉茂的大樹。而姜建築師與浩然基金會正是冀望能為潭南的孩子打造出一個適宜且良好的學習環境。姜建築師希望藉由對族群文化溯源的過程找尋出布農傳統文化的養分與特質，培養孩子的自信心；多樣的學習環境與課程之設計，則能啟發學生多元智能，提升其競爭力；增加與外界的接觸與互動，則可開拓視野，適應與瞭解大環境中生存、溝通模式與發展趨勢（如國際化/全球化）。

浩然基金會綜合了各團隊的努力與心血出版了四本「潭南社區文化傳承系列」鄉土教材，在學校落成之後，作為學生以及部落居民復振、傳承傳統文化，進而地方特色與產業發展的基礎。浩然基金會也將整個重建與調查研究過程，進行相關的平面與影像紀錄，也可作為日後潭南部落災後重建的歷史紀錄。浩然基金會也委託東海團隊依據潭南的建築環境與布農傳統文化特色，規劃低造價、具潭南在地與布農特色簡易住宅模式計畫，冀望日後部落重建與學校的整體性景觀能相輔相成，使潭南成為具有布農文化特色的聚落（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 三-8）。

綜合上述所言，潭南國小校園重建方案的規劃理念與施行目標，可整理歸納為以下幾點<sup>127</sup>：1. 回歸布農文化根源、文化意象與多元功能；2. 教育改革理念的納入、彈性空間的考量；3. 定位小學與社區互動的多樣可能性；4. 與當地自然生態環境的契合，建構出適宜潭南學童的學習與成長的教育環境；5. 當地材料與工法、現代營造理念與技術間的結合與實踐；6. 將學校重建、部落重建過程也成為部落總體營造、文化重塑的動力與契機；7. 重新定位，培養具族群自信心與競爭力的人才，迎戰未來，打造潭南與布農未來的願景與榮景。

<sup>126</sup> 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 三-7、林琮盛 2001。潭南國小 88 學年度的學生人數為 72 人。

<sup>127</sup> 分別參考自林琮盛 2001、東海建築工作隊 2000、姜樂靜 2000《潭南小學校園重建計畫書》。而姜樂靜建築師在《潭南小學校園重建計畫書》中曾提出潭南小學空間營造的六大目標，開放教育的觀念、綠學校、與社區互動空間互用、納入學齡前教育、融入布農文化特色、夢想的實踐。

## 二、方案執行與施工過程

在確立了重建思考主軸後，潭南重建團隊各成員便開始分頭進行學校軟硬體的重建工作。

在硬體施工方面，浩然基金會委由欣祥營造來負責，並依據在地社區參與的理念，經浩然基金會、姜樂靜建築師、東海團隊、承包商、重建委員會召開多次的會議討論後，決議在不影響施工品質的原則下，承包商要本著公開公平、優先任用的原則，來提供當地居民實際參與重建的工作機會。而此模式正是延續已動工的布農文化會館所採行的模式，希望能讓居民藉由參與國小重建的機會學習部落動員、自主、及培養技術工班等的作法與理念。但是當正式施工時，承包商卻未不依循先前的決議，仍回歸到一般營建系統承包制度的運作模式，在降低風險與追求利潤的考量下，不傾向開放居民參與工程施作。筆者在與重建委員會秘書松建華的訪談中，得知在潭南國小重建工程開工動土典禮時，許多村民希望爭取參與國小工程的工作機會，但卻傳出可能不會動用村民來參與國小工程的消息，因此村民的反彈聲浪很大，當時重建委員會的作法是先調查各村民的專長，整理分類之後，交給基金會的執行長，再進行協商。而經浩然基金會與承包商協商後，承包商才開放部分工作機會給村民。

依筆者個人之推測，浩然基金會在將工程發包給承包商時，並無在契約中註明需任用居民之條款而僅是口頭上之承諾與約定，因此承包商是否要任用潭南居民參與工程施作，浩然基金會也無力干涉，僅能與之協商與勸說。而後來經筆者實地的訪查得知，承包商在施工人員的任用上，仍是以外來平地的工團為主，工人除了平地人之外，還包括來自花蓮台東的阿美族與達悟族原住民，承包商只有提供部分勞動性的粗工給村民，且薪資也較一般平地為低，甚至在薪資領取上也有許多限制與困難。一位村民幸福財表示：「國小工地一天工資只有一千元，和外面像魚池那裡的一千六百元差那麼多，而且無論多少都用支票給付，你只做一天也是用開一千元支票給你，這對村民來說是要領個工資還要下山去兌換現金太麻煩了！」而東海團隊執行人 T2 也表示：「他們就把都市那一套搬過來，還是平地人在領導他們，社區只能做什麼？他沒有技術呀！他只能出勞動者，這是對社區最大的傷害，因為他沒有希望，我跟你開那麼多會議，錢過來，你還是主導者，那我們算什麼？」(全盟 2001：464) 承包商言而無信，罔顧當

初與浩然基金會及村民的協議，只為降低支出以求獲取更高的利潤；甚至以開立支票發放薪資，造成村民的不便，以降低村民參與的意願。這些舉動在在降低了村民參與學校重建工程的意願與熱情，也隱約透露出承包商不願村民參與學校工程的想法。而在此事件中，村民對未來的重建工作將再次地感受到挫折與失望。

潭南國小校舍重建工程於 2000 年 7 月 11 日舉行動土典禮，由南投縣長與林執行長共同主持。而後重建工程隨即如火如荼地展開，拆除原有的地基，興建新校舍的地基與擋土牆，完成新校舍地下室工程，新校舍鋼骨結構的施工，校舍內部空間與設施的施作等。浩然基金會董事長殷琪女士及九二一重建基金會謝志誠執行長也於 2001 年 5 月 19 日蒞臨潭南國小，不僅視察重建工程、臨時教室及部落，更增加一百多萬的預算，充實學校圖書館、教室、餐廳等設備。（潭南國小 2001）最後在水電設備與校園環境植栽等細瑣工作完成後，潭南國小校園重建工程正式完工，再經各方驗收後，於 2001 年 10 月 5 日舉行落成典禮，全校師生使用新校舍進行新一學年的課程。在施工期間因遭遇桃芝風災，造成潭南村對外交通與通訊中斷，工程進度連帶受到影響，所幸整個重建工程並無受到損傷，但也使得原本預計之完工落成日期自學校開學的 9 月延遲至 10 月。

在軟體重建方面，主要是以規劃製作「布農的家 - 潭南社區文化傳承系列」鄉土教材為主，其中涵蓋了建築篇 - 「Ba hin 和 Qa vu tadh 的家」、自然生態篇 - 「部落山林記事」、傳統織布篇 - 「阿嬤的織布箱」、植物染與纖維篇 - 「植物的鍊金術」等四本出版品，期望能夠在學校落成之後，提供給老師作為教學的參考。

而受浩然基金會之邀，負責推動學校與社區間良好互動關係的柑園文教基金會，則是積極地教育及促成潭南國小教師與社區居民的互動，期望為潭南國小學童創造出一個更良好的學習環境，並使學校重建與社區重建能夠相互配合，緊密地結合。而此過程即是開啟了其與社區居民間的關係，讓社區居民能夠對浩然基金會的重建理念有初步的認識與瞭解，如此才利於日後其各團隊與社區居民間的合作。

浩然基金會之各團隊在潭南進行各種田野調查工作，均需仰賴潭南村民的參與及支持才能順利完成。生態團隊在進行自然生態環境的深度訪查與記錄時，即是在部落的數位獵人，如 *Alan* 的帶領下，走訪部落的各條小徑與農路，攀登周遭的饅頭山與 masusang（松山）及

通往後山獵區的獵徑，將潭南的地貌與動植物作一地毯性的調查與紀錄，並藉由獵人們的傳統布農生態文化與個人歷史記憶，將布農祖先的傳統智慧重新分享，也重新尋回潭南布農卡社人的傳統生活及其與自然生態間和諧的互動關係。而帶領潭南國小學童同行則是生態團隊的另一巧思，寄望這群布農的孩子們能在與這一片土地進行最親密性的接觸之後，重新認識與珍惜這塊孕育傳統文化與祖先生活智慧的土地，進而成為傳承與延續布農傳統文化的種子與希望。而編織團隊的兩位成員翁立娃與李建國更是累積了多年研究布農傳統織布文化與技術的經驗，其所研究調查的布農部落也跨越中央山脈兩側，南投、花蓮、台東皆有其駐足的痕跡。他們在傳統織布技術幾已失傳的潭南則扮演起重新復振傳統織布的發起者、推動者與教育者，不僅鼓勵與教導部落婦女學習傳統織布，也與學校老師配合共同參與鄉土教學課程的施教及教材的編輯，甚至協助部落積極推動織布班的成立。染編團隊的陳景林教授則把工作焦點投注於潭南及鄰近地區的天然染料植物及纖維植物的調查及其應用開發的課題上（陳景林 2001：100）。其思考著如何在傳統文化幾已喪失殆盡又面臨災後重建經濟困窘的潭南，找尋出既能恢復與保存傳統布農染織文化，又能兼顧部落經濟產業發展的適宜之道。而染織團隊也訪查到潭南村中少數懂得編織的長者之一，谷正春，將其所擅長的各種藤編技術一一作了詳實的紀錄，以便作為日後推廣與教學時之用。此外，染織團隊也舉辦教學活動教導部落婦女、國小學童與老師共同學習簡單的染布技術，製作五顏六色，色彩鮮豔的染布；也動員婦女的力量，以最傳統的方式，從設計、染色到裁縫，實際動手製作裝置書籍的布袋，為日後發展社區工作坊鋪路。

集結各團隊的心血與潭南村民的參與及合作才付梓出版的「布農的家 - 潭南社區文化傳承系列」套書，浩然基金會贈送了數十本回饋潭南，希望能作為潭南國小施行鄉土教學或社區進行各種社區教育、文化傳承時的教材與工具。雖然目前此系列鄉土教材並無被具體使用，但村民在參與各團隊的調查過程中，也重新瞭解與體認到布農傳統文化的精妙智慧與珍貴，而激發起其對文化傳承的重視與行動<sup>128</sup>。這正好達到了浩然基金會當初所設定的「作為學生及社區居民再生傳

---

<sup>128</sup> 引導了日後潭南社區發展協會向行政院文建會提出申請，並獲得通過成為 921 震災重建區社區總體營造執行方案第四區社區營造中心的一個社造點，並提出各種計畫以推行文化傳承與社區營造工作。

統文化的基礎」之重建目標。

### 三、方案推行過程中所呈現之現象分析

在潭南國小校園重建方案的推行與施工過程中，我們可見到規劃者、執行者與業主間的相互關係型態。作為規劃者的浩然基金會及姜樂靜建築師，與扮演執行者的各團隊及營造商間藉由溝通與合作，能否將彼此的理念予以協調、延續及實踐，對整體方案所呈現的成效及對日後潭南的部落重建與發展扮演了相當關鍵的因素。

在潭南國小校園重建方案中的硬體建築方面，浩然基金會與姜樂靜建築師（規劃者）依據社區運動的基本理念 - 在地居民參與、專業者及居民間合夥關係的建立，期望在設計與施工過程中藉由居民的實際參與，除了能掌握當地環境與脈絡，也能瞭解其實地的需要與欲求在，希望能重建出具有地方性與族群文化特色的學校；更希望能有效運用當地居民的智慧與力量，不僅創造了就業機會，居民也能從中獲得了滿足感與成就感，培養了對自己所營造之環境的感情，自然會對之產生憐惜愛護之情，如此環境的品質自能維護長久。最重要的一點則是，居民也能從中學習到如何組織、決策以及解決問題的能力，即社區發展與社區營造等社區運動中所強調的「培力」，培養其自決、自助的能力。在施工過程中，營造商（執行者）雖與浩然基金會、潭南居民（業主）等協商溝通，但其無此創新的觀念與態度，仍然依循著傳統專權式的營造模式，居民僅能被動地接受由營造商主導執行施作。而後雖經居民及浩然基金會之反應，居民得以參與但也僅是某些無關緊要的勞力工作，完全無法從中培養其自立營造的能力。就這方面來看，浩然基金會與姜建築師其作為規劃者與決策者依據相當良善的立意，擬定了完備的策略與方法，但後續之執行者無法遵循與實踐其之立意與理念，縱然居民仍因與浩然基金會及姜建築師的互動過程中學習到部分自決、自助的理念與意識，但缺乏實際的場域操作、實踐，居民仍然無法衍生出自主自立的能力，是一美中不足之處。

相對於硬體建築，在浩然基金會（規劃者）較能掌控的軟體重建部分，其所邀集之各團隊（執行者）均能秉持「在地觀點與地方特色的呈現」、「傳統文化的延續與傳承」及「社區動員與社區參與」等理念與原則，讓潭南居民（業主）充分地參與其計畫執行與調查過程，並從中獲取日後居民自我進行社區重建、社區營造等社會行動時之知



識基礎與動能。而浩然基金會及各團隊在整個重建方案執行過程中，其所展現的行為、扮演的角色及其行動之後所產生的結果，似乎是綜攝了應用人類學中鼓吹人類學及社會行銷之相關概念與行動策略。其所提供之研究成果與資料對潭南在往後規劃、評估與執行其社區重建與發展之社會行動計畫時，具有高度的參考性、依賴性與助益性。而其與社區領袖及居民也營造了夥伴合作關係，能充分地分享彼此的意識與知識，輕易地達到協議，並藉由合作對社區造成各種正面的影響。而其在方案執行過程中，也實踐了鼓吹與社會行銷的主要訴求，經由各種教育活動與行動方案之推行，將一套價值明確，負有社區改善、解決社區需求的理念體系與行為之變遷模式，順利且永續地推行，以使潭南居民之行為產生改變，並廣泛地散佈、傳遞；而其主要目的乃是為了社區公共利益之增加、社區問題之解決等需求之創造與滿足。但可惜的是，浩然基金會及其各團隊均在完成其所認定之階段性任務後即退出潭南，未能採取長期蹲點的方式，協助潭南持續地檢視與監視其所導入之變遷的發展方向。而這也是導致現今潭南部落重建與社區發展步履顛預、成效不彰的因素之一。

由潭南國小校園重建方案的硬體與軟體兩部分的執行來看，規劃者與執行者間若能協調並醞釀出共同的行動理念與策略，並徹底遵循及實踐之，其所呈現出來的成效便自然較佳，且其與業主間也能產生正面的及較密切的社會關係。但最重要的並不止於此，在其執行過程中，居民也較能由自身參與其中而學習到公共意識、事務決策與問題解決的能力，甚至達到地方文化之延續與發展。因此，規劃者、執行者與業主間若能經由充分的溝通與互動，便容易建立起正向的社會關係，如信任、互助與合作，對於往後各種社區行動的規劃、施行與成效上也有更優良、更利多的影響。

## 第五節、文化會館興建方案與國小重建方案之比較分析

上面兩節分別就「布農文化會館興建」方案與「潭南國小重建」方案之緣起、規劃及執行等經過，進行相關說明與論述。此節則是主要針對此二方案進行相關比較、分析與探討。

而關於此二方案的比較，筆者在此就其之種種條件與面向，如參與團隊及人員、經費來源、規劃與執行理念、行動策略與方式、工作焦點、居民的參與程度、與居民之互動關係、與方案成效及後續發展等，再進行較深入的列表分析，其詳細內容可見下表。

表九 「布農文化會館興建」方案與「潭南國小重建」方案之比較

	布農文化會館興建	潭南國小校園重建
參與團隊與人員	東海建築工作隊原住民組及東海大學建築系學生。	浩然基金會，與其所邀集之染織、生態、教育、攝影等團隊及東海建築工作隊原住民組、姜樂靜建築師，工程執行單位則為欣祥營造建設公司。
經費來源與金額	台北國際獅子會 900A1 區捐款 528 萬元，委託執行。	浩然基金會撥款共約 4600 多萬元，包括工程預算 3500 萬元、軟體企畫 500 萬元及日後充實設備再追加之 100 多萬元。
規劃與執行之理念	由社區內部的觀點出發，以社區總體營造的精神，運用社區既有工匠進行自立營造與人員的培訓，結合文化觀點的就地取材的方式，在重建過程中將布農族文化特質融入於重建工程中，俾使災後重建、經濟與生活、文化與多元化觀光產業的目標發展能同時並進。	發展出一套軟硬體兼備的重建方案及整合性的重建模式，並導入對教育改革及社區參與的理念，配合當地的人文歷史脈絡，期望將學校重建與社區重建予以結合，以達到社區意識的凝聚與力量的再生、延續與復振傳統文化，發展社區產業特色之目標。
行動策略與方式	雖宣稱遵循「社區參與」與「部落自主」的原則行事，但時時可見其以挾其能力、權力與地位上之優越性，介入並主導潭南社區內部之運作。	採取整合性與全面性的重建推動模式，結合各專業領域之團隊與人士，尊重在地觀點與文化脈絡，社區參與及社區動員的實踐，以協助者、促成者與教育者的角色定位，不直接介入潭南內部運作。
方案工作焦點	偏重於文化會館實體建築之重建，缺乏相關軟體規劃之施作及其餘層面之重建工作。	不僅協助國小校舍重建，更規劃傳統文化教學之軟體設施，也著重於心靈重建及文化重建等層面之重建工作。
潭南居民的參與程度	居民參與之階層僅限於村長、重建會主委及委員等意見領袖及工團成員等特定人士，一般居	居民參與之階層與程度相當廣泛，不限於意見領袖與特定人士，學童、婦女等一般居民皆能

	民參與程度相當有限。	參與，並協助動員之。
與潭南居民之互動關係	初期與重建會及居民還能維持互助合作之關係，方案執行過程中產生了不信任與對立，最終爆發衝突。	始終能與居民維持適當的合作與伙伴關係，獲得居民們的信任與感謝。但村民僅能參與方案施作，方案的規劃與決策並無法介入。
方案成效及後續發展	無法取得建照與使用執照，文化會館無法正式啟用，連帶導致無法進行日後之各項相關發展計畫，也引起居民的諸多質疑與批評。	獲頒許多建築獎項，引起各界的注目與關心。但在學校落成啟用後，卻發生校方與社區間對於校園開放問題上的衝突，導致無法產生預期之成效。

（資料來源：整理自東海大學建築工作隊 2000、浩然基金會 2001「布農的家 - 潭南社區文化傳承系列」套書）

首先就參與的團隊及人員來看，東海團隊主要是由東海大學建築系的師生及校友所組成，成員的背景與能力相當單一；反觀，浩然基金會則是結合了來自不同專業領域的人士與團隊，甚至還包含了東海建築工作隊原住民組，因此其成員的知識背景與能力就較為多元且廣泛。相較之下，在方案的規劃與執行上，浩然基金會在潭南國小校園重建方案的思考與規劃時，自然也較全面且細密，執行時所關注的重建面向也較廣泛，不侷限於硬體建築之重建。在經費來源上，東海團隊乃接受國際獅子會之委託，不僅經費較少，使用上也多所限制，較無彈性與應用空間；浩然基金會則是其本身撥款，在各項經費應用上也有較明確的計畫與完全的主導性，使用上也較為活潑與多元，且更能因應執行時面臨之問題與情境，進行各種經費調整與增加，以更確實、更貼切地解決真正的需求與困境。在方案規劃與執行的時間上，布農文化會館也較潭南國小重建為先。在土地取得方面，因潭南國小是在原有之校地重建，屬公有地；而且學校重建關係到學童教育的問題，因此村民的反對與反彈相對也較布農文化會館少。兩個方案有了上述種種結構與條件上的差異，造成筆者在進行比較時的困難。因此，筆者將著重於二個方案的規劃、執行過程，及方案團隊與潭南村民間的互動關係之比較。

在規劃與執行之理念上，兩個團隊均非常強調結合在地布農文化，社區參與及社區培力等特點，但是由其方案行動之成效及村民對其之觀感與評價就可見出其間之差異。東海團隊執行時即犯下了專業團隊在社區發展與社區營造中，最常為人批評與詬病的問題 - 「專業偏執」或「專業壟斷」，東海團隊非常熱心而強勢地介入潭南推行文化會館興建方案，並在執行過程中產生強迫居民接受一套對問題認知

的新觀念、價值與解決方式<sup>129</sup>，進而導致日後雙方的種種「對立與衝突」，最後竟是在「彼此互相怪罪」的處境下共同承受失敗的經驗與結果。而東海團隊在開放居民參與的層面沒有普及至全體村民，僅限於較上階層之人士，造成大多數之村民對其所推行方案之想法、執行與目標均一知半解，連帶也產生隔閡感及「事不關己」之感覺，缺乏積極參與之驅力與動力；且其在與居民溝通互動時，除了多為近似於主事者之權威性宣導方式，在人際關係之處理上也不夠謹慎與適當，而後導致與地主間的嚴重衝突，並釀成文化會館之努力成果幾近付之一炬的局面。

而稍晚進行的潭南國小重建方案，浩然基金會所採取的行動策略與方式便較東海團隊來得適當，首先由柑園文教基金會推行各種活動加強與學校及社區居民間的聯繫與交流，便結合學校老師、社區居民及其他外來專業人士及團隊組成「校園重建委員會」，密切討論重建事宜。並採取協助者、促成者及教育者的角色介入，而不以強勢之主導者自居。執行過程中，所參與之居民層面遍及男女老少，縱使其無法對國小重建方案的有相當程度的明瞭，但至少經由親身參與而有了一些基本的認知與瞭解，甚至對其產生了革命情感，因此在日後的後續發展時，居民持續參與的意願與動力也會增添不少。雖然如此，但村民仍然無法完全進入其規劃決策的體制內，因此村民有時仍對潭南國小重建方案的質疑與有而浩然基金會種種較為低姿態、從旁協助之角色扮演，也使得其與居民間的互動關係均較為暢通且良好，並較能避免了前述之專業團隊與社區間的對立衝突，且在整體方案所呈現之成效也較為優異。但是，因為學校重建與文化會館興建最大的不同在於，它屬於迫切且必須的建設，村民都希望潭南國小能盡快重建完成，讓學童能重新回到一個正常、良好的學習環境下接受教育，因而對潭南國小重建方案的規劃與執行便不會有太多的意見與反彈，甚至會更為投入與協助。這項因素也是造成潭南國小重建方案在執行、及其團隊與村民的關係上較文化會館興建方案良好的重要原因。

在方案成效及後續發展上，文化會館興建方案因為重建委員會的功能不彰及瓦解，導致其方案成效及後續發展未如預期，並面臨無法啟用的困窘。潭南國小重建雖然在規劃與執行過程，還算順利，但到了浩然團隊陸續撤出，負責施工之營造商進入後，就逐漸產生各種問

---

<sup>129</sup>如本章第三節所談之「部落重建基金」一事即是如此。

題，如當初規劃與執行的理念，營造商無法實踐；落成啟用之後，校方也未能秉持規劃團隊規劃的理念，善用各種軟硬體設施，辜負了浩然基金會的美意。校方甚至因為校園是否開放供村民使用的問題而與社區產生嚴重的齟齬與敵對。由此我們可歸結出文化會館興建方案的失敗，可說是在執行過程中因擔任中介者之重建委員會無法善盡其責，導致外來團隊與村民間因溝通障礙而引起衝突；潭南國小重建方案則是在方案執行最後階段的施工期間與方案完成後的使用時，因後續之施工單位與管理者無法延續規劃團隊的理念，而引發各種問題，並且因缺乏中介者的居中協調而與村民形成對立衝突。

筆者在此節之論述，並非零和之絕對觀點式的析論亦即前者皆劣，後者皆優之情形，乃是二方案間之相互比較後所得之現象，但目前二者均面臨到後續執行與發展上的問題與困境有待解決。在居民及關心、熟稔潭南之外界人士與團體，對於兩者之評比也是後者略優於前者，但是居民對兩個團隊熱心協助潭南重建之善心與美意的感恩與謝意卻是同樣的。兩個團隊均抱持著相當理想且美好的理念介入潭南災後重建，但日後所呈現出來得成果卻大為不同，這取決於其行動時的策略與方式是否能徹底依循其理念，並盡力實踐之；另外，與社區居民間互動時所採取的角色扮演與關係形式也產生了至為關鍵的影響。雖然社區發展與社區營造其所強調的是「過程」並非「結果」，但行動過程的優劣往往也會左右了其所呈現之成果的良窳，同樣的在潭南的災後重建中，我們即可見得一個實例。

## 第六節 小結

從本章前 5 節的討論，我們可以概略性地瞭解各外來團隊在潭南災後重建過程中的介入、參與及運作，也觀察到其與潭南居民間的種種互動關係。經由個人親身與各外來團隊的溝通與對話經驗，並閱讀其相關之文本資料，再經本章的相關探討之後，筆者針對各團隊的構想、方案執行及成果提出以下數點的結論：

1. 協助族人整理布農族卡社群傳統文化與特色，並嘗試將其延續與傳承。

2. 如何將部落原有之經濟產業轉化為兼具地方文化特色與生產效益的新產業型態？並能顧及與環境資源維持和諧的永續共存關係。

3. 在面臨現有各項建築與土地法令規定與災民經濟困窘之雙重問題情境下，進行各項災後重建、家園再造、文化再生與產業創新的工作。

4. 與部落內各群體包括重建委員會間建立起適當的對話機制，培養部落組織自主動員的意識與能力，以順利推動後續之重建工程。

5. 透過浩然基金會潭南國小重建方案之整合性重建模式的推行，各團隊間的溝通整合等之經驗與成果延展至未來部落重建、文化傳承、學校與社區教育之結合等工作之推展。

此外，外來團隊與潭南居民間的互動關係，大致可歸類為以下幾個類型。

### 1. 合作互助

九二一地震後，各專業團隊紛紛進入災區，協助各社區進行救援、安置與重建之工作，而其首先面臨的課題是如何與社區居民間藉由合作來共同完成社區重建之事業。專業團隊與社區居民因追求共同的目標 - 社區重建，便透過彼此間的互動與溝通，協調並產生共同的社會行為，而在此合作過程中也加強了其間的社會連結與社會關係。兩者也在此合作關係中，獲得與滿足其所希冀的報酬與需求，專業團隊所追求的是其專業服務的熱情與信念的滿足，亦或是專業知識與理論的建構與實踐，也可能是知識份子自我理想與自我實現的實踐與完成；社區居民則是借專業團隊之力，爭取更多的資源來完成社區重

建、社區環境之改善、社區認同之凝聚及文化的再造與傳承等。進駐潭南之各團隊所推行之各項重建方案與計畫，均是在與潭南居民的參與合作下完成的，並達到互蒙其利、互助互惠的結果。

## 2. 競爭對立

外來團隊無論其如何刻意地去消除其與居民間的種種差距與隔閡，其所具備之知識生產、權力擁有、資源掌握、族群與社會地位上的優越性與菁英心態卻是如此根深蒂固般地無法擺脫，甚至是渾然不覺，而在其與居民的互動關係中時時可見所謂之「學術權威」與「專業殖民」的現象。在文化會館興建方案中，東海團隊執行人與主委間的敵對與衝突、居民對「部落重建基金」的質疑與接受等，都是外來團隊以專業權威、菁英自恃之態度所構成的現象。東海團隊初期以熱心但略帶強勢的介入及領導方式，主導著潭南村的重建事宜，即使協助部落成立自主組織如重建委員會，但其在重建過程中的主導優勢依然存在，這也導致日後其與居民及部落組織間在重建主導權上之競爭與對立。且東海團隊、政府公部門間也因重建工作之推行而產生許多競爭與對立；各外來團隊似乎也存在著難以言明的「誤會」及暗中較勁的情形<sup>130</sup>。潭南居民、部落組織、各外來團隊與政府公部門間的各種複雜糾葛的競爭對立關係，不僅形成各行動主體之緊張與衝突，也容易導致資源流失或使用不當的情形。

## 3. 衝突

如上一段落所述，外來團隊與居民間存在著結構上的對立關係，若專業團隊的角色扮演與介入方式不恰當，與居民間之溝通困難與互動不佳，則會使得原本既有的競爭對立轉變為更為負面的衝突。而社區居民經常被外來團隊強迫接受與建立一種新的看法和認知，甚至一種與其生活脈絡完全無關的新價值與觀念（曾梓峰 1997：143），這也是導致雙方衝突的主要因素之一。即外來團隊所提出的構想與願景，必須要切合當地居民的文化脈絡、生活經驗及需求，否則雙方之理念、立場、期待均不同，更增添其合作之落差與隔閡的加劇，不僅居民對外來團隊所提出的重建目標與行動產生懷疑與不信任，對外來

---

<sup>130</sup> 陳茂泰 2001 頁 26「整體而言，東海團隊和政府團隊、浩然文教之間有著難以言明的「誤會」存在。最後，可能是來自全盟此一基制的運作與篩選，才形成有如表所呈現的外來團隊分工的局面。」，及頁 27「東海的回老部落尋根的活動草率進行，其他團隊未能參與，而且東海又另起爐灶，將科博館的考古人員納入，似乎想擴大其在重建過程中的主導優勢。」

團隊產生不滿、批評，甚而敵對抵制；滿懷熱忱與奉獻情懷的外來團隊也為之感到挫折與沮喪，最終使得雙方在彼此互相怪罪的處境下共同承受失敗的經驗。在文化會館興建方案中，東海團隊與潭南居民間之互動即產生如此的情況，最終雖然文化會館興建完成，但因土地問題無法取得建照與使用執照而不能使用，東海團隊也抱著挫折感與背負著居民的怨懟與批評聲離開潭南，而潭南居民仍然守著一個有名無實的部落之心茫然地緩步進行災後重建。雖然衝突使得整個重建工作無法順利進行，以致於成果不如預期，但也重新凝聚團結了潭南居民，也讓他們體認到在災後重建過程中部落主體性之確立及自我動員的重要，部落居民應拋棄過去過於仰賴外來團隊的習性，重新肩負起部落重建的重任，為營造出更好的社區環境而努力。

對於潭南部落、重建委員會與長期留駐在地的外來團隊而言，潭南的重建之路是如此地漫長又充滿挑戰，其所努力的目標應在於如何在部落重建、家園再造的歷程中累積經驗與能量，使一個逐漸失去其主體性思考、共同體意識及族群文化認同的原住民部落，面對未來整合了社區營造、地方文化、產業發展與環境意識等面向之重建發展工作時，能夠具有足夠的知識與能力創造出符合部落需求與期望之成果與願景。